



春秋集傳大全卷之三十四

定公

公名宋襄公庶子昭公弟在位十五年。謚法安民曰定。

周

詳見昭

鄭

定九年。鄭公卒。

齊

盟于鹹。叛晉圖霸。

宋

詳見昭

晉

行氏趙鞅歸于晉。自是晉知氏韓氏魏氏趙氏並強。

衛

詳見昭

蔡

吳子及楚人戰于柏舉。

曹

是為靖公。定八年。靖公卒。子陽立。

滕五年

魯定公四年卒子慶公

陳立定八年懷公卒子閔公

杞七月隱公弟遇弒隱公自立是為僖公

薛立定十三年比弒惠公夷立又名寅

邾莊公三十三年魯定公卒隱公益立

許許男斯歸元公成立

小邾詳見昭

楚魯定公四年吳入楚楚令尹子常奔鄭昭王復國子西為令尹

秦魯定公九年哀公卒孫惠公立

吳魯定公四年吳入楚於越入吳定十四年夫差立

越魯定公四年越入吳定十四年常卒勾踐立吳闔廬

敬王十一年魯定三年魯景二十九年魯靈二十六年

陳惠二十一年魯昭七年魯景八年魯春王

哀二十八年魯昭七年魯闔廬六年

昭公在外得入不得入未可知也曷為未可知在季

氏也定哀多微辭主人習其讀而問其傳則未可知已之

昭公之終非正終也定之始非正始也昭無正終故定無正始不言即位喪在外也

元年必書正月謹始也何此曰本有正月定何以無

正月昭公薨於乾侯不得正其終定公制在權臣不

得正其始者有不書即位者然皆備五始以謹其始

唯定公即位第書元年春王而不書正月昭公之弟也昭

於乾侯季孫逆其喪廢太子衍及務人而立公子申
焉喪至于襄賸公子宋先入以主社稷蓋受之季
氏也非受之先君者也定無正不言正月微辭也

魯於是曠年無君春秋欲謹之而不可也季氏廢太

子衍及務人而立公子宋宋者昭公之弟其主社稷

非先君所命而專受之於意如者也故不書正月見

魯國無君定公無正主人習其讀而問其傳

則未知已之有罪焉耳何氏曰主人謂定哀讀謂經

而讀之問其傳詳詰則不知己之有罪孫氏曰不書

正月者定公未立不與季氏承其正朔所以黜強臣

而存公室也張氏曰昭公自去年十二月薨于乾侯

魯國之政聽命強臣不書正月見一國之無主而正

朔之無所承也家氏曰子惡之弒宣公之立哀仲立

之也春秋猶書正月今昭薨定立季氏立之而不書

正月者正月者天王以頒朔於諸侯諸侯受之而頒

之國中者也惡弒宣篡是雖為篡而皆猶有君今昭

公之喪未返公子宋未立魯無君也魯無君而季氏

自以為為君頒朔於廟如常禮春秋黜之以書王不書

正言王明王法以治季氏也不書正月者非季氏

所得而頒也前此公雖在外而歲首必書公在存公

也存公是故頒朔今公已卒於外嗣子為賊臣所廢

魯國無君是故不書正月見魯國無正正朔在朝非

賊臣所得頒也蜀社氏曰定公元年之正月政無所

繫故不書正月然必書王者春秋闡王法不可不書

王以端本也且王者所以正天下天下不可無王故

不可以不存也正月者所以見魯國無正而不與季氏

故不復出正月之文以見魯國無正而公已卒定公未

克踐阼是昭公之未出未得為定公之始年也何氏曰

秦以前皆踰年改元自漢帝禪即位於先君則出之

於乾侯季孫逆其喪廢太子衍及務人而立公子申

焉喪至于襄賸公子宋先入以主社稷蓋受之季

氏也非受之先君者也定無正不言正月微辭也

魯於是曠年無君春秋欲謹之而不可也季氏廢太

子衍及務人而立公子宋宋者昭公之弟其主社稷

非先君所命而專受之於意如者也故不書正月見

魯國無君定公無正主人習其讀而問其傳

則未知已之有罪焉耳何氏曰主人謂定哀讀謂經

而讀之問其傳詳詰則不知己之有罪孫氏曰不書

正月者定公未立不與季氏承其正朔所以黜強臣

而存公室也張氏曰昭公自去年十二月薨于乾侯

魯國之政聽命強臣不書正月見一國之無主而正

朔之無所承也家氏曰子惡之弒宣公之立哀仲立

之也春秋猶書正月今昭薨定立季氏立之而不書

正月者正月者天王以頒朔於諸侯諸侯受之而頒

之國中者也惡弒宣篡是雖為篡而皆猶有君今昭

公之喪未返公子宋未立魯無君也魯無君而季氏

自以為為君頒朔於廟如常禮春秋黜之以書王不書

正言王明王法以治季氏也不書正月者非季氏

所得而頒也前此公雖在外而歲首必書公在存公

也存公是故頒朔今公已卒於外嗣子為賊臣所廢

魯國無君是故不書正月見魯國無正正朔在朝非

賊臣所得頒也蜀社氏曰定公元年之正月政無所

繫故不書正月然必書王者春秋闡王法不可不書

王以端本也且王者所以正天下天下不可無王故

不可以不存也正月者所以見魯國無正而不與季氏

故不復出正月之文以見魯國無正而公已卒定公未

年亦事在三月定元年亦事在三月然亦莊皆書正月則定公之無正始可知矣蓋隱莊雖無正始而如位皆任正月定即位定六月故也又曰定哀多微辭公羊之言是也然何氏指定定公無正新作雉門喪失國室黃池之會獲麟五爭以當之則非本旨矣

三月晉人執宋仲幾于京師大夫專執於是始

大夫專執於是始大夫專執於是始是始也傳春侯之大夫于狄泉將以城成周魏子社政衛懿侯曰將建天子而易位以今非義也大事奸義必有大咎晉不夫諸侯魏子其不免乎是行也魏子屬役於韓簡子及原詩過而田於大陸焚焉還卒於衛范獻子去其栢序以其未復命而田也孟懿子會成周庚寅我宋仲幾不受功曰勝薛卿吾役也薛子曰宋為無道絕我小國於周以我適楚故我常從宋晉文公為踐土之盟曰凡我同盟各復舊職若從踐土若從宋亦唯命仲幾曰踐土固然薛子曰薛之皇祖奚仲居薛以為夏車正奚仲遷于郟仲幾子曰薛以為湯左相若復日我將承王官何故以役諸侯仲幾曰二代之從政者新子姑受功歸吾役亦其職也士彌牟曰晉之從政者新子姑受功歸吾視者故府仲幾曰縱子忘之山川鬼神其忘諸乎士伯怒謂韓簡子曰薛徵於人宋徵於鬼宋罪大矣且已無

許而抑我以神迎我也啓寵納行其此之謂矣以仲幾為我乃執仲幾以歸三月歸諸京師城三旬而畢不齊高張皆得不得免長叔違天高子違人天之所喪不可支也衆之所為不可奸也仲幾之罪何不襄哉也其言于京師何伯討也伯討則其執人何所為為不與大夫專執也曷為不與實與而文不與曷為不與大夫之義不得專執也宋與魯此其大夫其曰人何也微之也何為微之不正其執人於尊者之所也不與大夫之伯討也

按左氏諸侯會城成周宋仲幾不受功曰勝薛鄭吾

役也明也欲使三為是執之則有罪矣書晉

人執仲幾于京師則貶詞也以王事討有罪何貶乎

按周官司隸掌凡囚執人之事屬於司寇司寇乃

大司寇刑官之屬凡諸侯之獄訟定以邦典凡卿大夫之獄

訟斷以邦法則大司寇之職也不告諸司寇而

執人於天子之側故雖以王事討有罪猶貶凡此類皆篡弒之萌復霜之漸執而書其地春秋書

不書謹之也每謹於初而禍亂熄矣義諸侯不得專

執兇大夫乎宋仲戡會城成周韓不信倍臣也非天子命也仲戡于天子之側其矣故曰晉人執于京師

疾之也周制孫氏曰諸國之大夫相率而城天子之

都義也仲戡不受功不義也義而討不義當也然

而在尊者之側請命而後執可也既不請命則歸于

王可也諸侯執人而自治之猶以爲不可不請命則歸于

側既不得請命又不歸于王其無王甚矣其稱人以爲

錐執得其所不與其專也左氏曰左傳云會城成周

而執仲戡是執之于成周也左氏曰成周而曰京師所

以尊王室而正晉大夫无王之罪也成周而曰京師所

師所以見周室下同於列國无自尊之實也執仲戡

于成周特稱京師者所以誅晉人視周室比於小國

失常尊之分也炎氏曰前年冬十月城成周左

人之意蓋有在矣泉按此說重也一用夏正一用周正以此誤也

泉按此說重也一用夏正一用周正以此誤也

歸晉後歸諸京師則恐非事矣揚士勛曰

伯討則非左氏序仲戡不受功之事則實以爲執以

王則而不歸之王事討有罪以義言之則大夫專執人於

于京師不見其歸于京師也左傳四字據經所書但見其事

言之則不以王事討有罪以義言之則大夫專執人於

伯討則非左氏序仲戡不受功之事則實以爲執以

夏六月癸亥公之喪至自乾侯戊辰公即位

之喪于乾侯季孫曰子家子嚙言於我未嘗不中吾志

也吾欲與之從政子必止之且聽命焉子家子不見叔

孫易我而哭叔孫請見子家子子家子曰子孫未得見

而從君以出君不命而薨羈不敢見叔孫使告之曰公

術公爲實使羈臣不得事君若公子宋主社稷則羈臣

之願也凡從君出而可以入者將唯子是聽子家氏未

有後季孫願與子從政此皆季孫之願也使不敢以告

對曰若立君則有卿士大夫與守龜在羈弗敢知若從

君者則貌而出者入可也冠而出者行可也若羈也則

宋先入從公者皆自壞墮反六月癸亥公之喪至自乾

侯戊辰公即位公羊傳癸亥公之喪至自乾侯則爲

以戊辰之日然後即位正棺於兩楹之間然後即位乎
沈子曰定君乎國然後即位也定無正見無公也即位受
內也即位是無正故公也言即位是無正始也先君有正終則
不言也先君是無正故公也言即位是無正始也先君有正終則
後君有正始也無正終則後君無正始也先君有正終則
察也公即位何以日也戊辰之日然後即位也先君有正終則
然後即位也沈子曰正棺乎兩楹之間然後即位也先君有正終則
之大事也此則其日何也若之也何者焉踰年即位者不
以日決也此則其日何也若之也何者焉踰年即位者不
也於房之中又有義焉未踰年而有天子之命猶不敢
臨諸臣乎周人有喪魯人有喪周人弔魯人弔魯人不弔周人
曰固吾臣也使人可也魯人曰吾君也親之者也不弔周人
夫則不可也故周人弔魯人不弔以其下成康為未弔
也吾至尊也去父之殯而往弔猶不致况未殯而臨諸
臣乎禮記曰諸侯五日而殯今以君始死之禮治之故
六日而後即位禮記曰即位皆於朔日故不書日定公
待昭公喪至既殯而即位故書日

昭公之薨也越葬期猶未得返至于六月癸亥然後

喪至禮記曰桓公薨于齊二十有二日而喪至昭公薨

季氏也而位乃在是月之戊辰蓋遲速進退

為意如所制不得專也禮記曰定公繼奔亡之後制

而始得即位此制在季氏可知也故書以著其惡以

周書顧命考之成王之崩在四月乙丑宰臣太保即

於是日命仲桓南宮毛俾爰齊侯呂伋以二千戈虎

賁百人逆王世子釗昭于南門之外延入翼室宅

憂為天下主禮記曰成王方崩太保以冢宰命桓毛

延入翼室為夏居之宗示不待崇朝而後定也今昭

公喪至在葬期之後公子宋自壞墮先入猶未

得立是知為意如所制不得以時定非謂正棺乎兩

楹之間

禮記檀弓

殷人殯于兩楹之間

南面向明

人君聽治正坐之

楹

之即位不可不察也夫即位大事也宗嗣先定則變

故不生蓋代君享國而主其祭宜戚宜懼三國志

憲英曰太子代君主宗廟社稷者也代君一失幾會

或明窺伺之心至於生變則為不孝矣古人所以

貴於早定國家之本也今昭公之薨定公之即位春

秋詳書于策非為後法乃見諸行事為求鑒耳

意如親逐其君既薨暴露七月而後反國黜適而

立不正至於喪歸君立乃欲辨區區之禮文而行之

豈非所謂不能三年之喪而總小功之祭乎春秋詳

書以見亂臣擅國定公不正三綱淪斃魯之君臣罔

不盡傷心之時大本既失而進退卒措尚何禮之足

言哉此所謂為求鑒者也高田曰國不可一日無君

昭公薨至今統紀之絕若是其久也故日以謹之季

氏既逐其君君薨又不即以國君喪禮迎之今又廢

其嫡嗣而專立其弟宋不擇所處於偽誘於利昭

公喪至五日而殯遂自即位此非受之先君而專受

之意如者也既為意如所立故不復討意如之罪

定公之立不書即位正也今書即位以其篡君

之子受位於賊特書即位以正之也定公而能執子

臧季札之諫逃而去之夫然後於義為尺今也受位

於賊臣曾不曰先君有嫡子在我不當立儼然自以

為己之所當得是與篡何遠哉春秋書即位從桓宣

之也夫宣與之亦以誅之也公之定公為逐君者

故定

則變

志辛毗女

一失幾會

所以

即位春

求鑒耳

而

之

之

之

之

之

之

之

之

之

之

之

之

之

之

之

之

楹之間

禮記檀弓

殷人殯于兩楹之間

南面向明

人君聽治正坐之

楹

之即位不可不察也

夫即位大事也

宗嗣先定則變

故不生蓋代君享國而主其祭宜戚宜懼

三國志

憲英曰太子代君主宗廟社稷者也代君一失幾會

或明窺伺之心至於生變則為不孝矣古人所以

貴於早定國家之本也今昭公之薨定公之即位春

秋詳書于策非為後法乃見諸行事為求鑒耳

意如親逐其君既薨暴露七月而後反國黜適而

立不正至於喪歸君立乃欲辨區區之禮文而行之

豈非所謂不能三年之喪而總小功之祭乎春秋詳

書以見亂臣擅國定公不正三綱淪斃魯之君臣罔

不盡傷心之時大本既失而進退卒措尚何禮之足

言哉此所謂為求鑒者也高田曰國不可一日無君

昭公薨至今統紀之絕若是其久也故日以謹之季

氏既逐其君君薨又不即以國君喪禮迎之今又廢

其嫡嗣而專立其弟宋不擇所處於偽誘於利昭

公喪至五日而殯遂自即位此非受之先君而專受

之意如者也既為意如所立故不復討意如之罪

定公之立不書即位正也今書即位以其篡君

之子受位於賊特書即位以正之也定公而能執子

臧季札之諫逃而去之夫然後於義為尺今也受位

於賊臣曾不曰先君有嫡子在我不當立儼然自以

為己之所當得是與篡何遠哉春秋書即位從桓宣

之也夫宣與之亦以誅之也公之定公為逐君者

所立受之而不討賊幸於禍而忘其難諱於利而忘

其辱故雖內無所承上不稟命亦如其難諱於利而忘

以著其自立之罪比於上文成襄昭哀而無貶者美惡

不嫌同詞○盧陵李氏曰公穀所謂定君乎國然後

即位者謂諸侯五日而殯今以君始死之禮治之故

須殯而後即位也胡氏之說得其大情但所引康王

延入翼室之事則此乃姬前之定位而非告廟臨群

臣之即位也

秋七月癸巳葬我君昭公

禮記檀弓

季孫使役如闕公氏將

葬焉

葬焉

葬焉

葬焉

葬焉

葬焉

葬焉

葬焉

葬焉

葬焉

葬焉

葬焉

葬焉

葬焉

葬焉

葬焉

葬焉

葬焉

葬焉

葬焉

葬焉

葬焉

葬焉

葬焉

葬焉

葬焉

葬焉

葬焉

葬焉

葬焉

葬焉

葬焉

葬焉

葬焉

葬焉

葬焉

葬焉

葬焉

葬焉

葬焉

葬焉

葬焉

葬焉

葬焉

葬焉

葬焉

葬焉

葬焉

葬焉

葬焉

葬焉

葬焉

葬焉

葬焉

葬焉

葬焉

葬焉

葬焉

葬焉

葬焉

葬焉

葬焉

葬焉

葬焉

葬焉

葬焉

葬焉

葬焉

葬焉

葬焉

葬焉

葬焉

葬焉

葬焉

葬焉

葬焉

葬焉

葬焉

葬焉

葬焉

葬焉

葬焉

葬焉

葬焉

葬焉

葬焉

葬焉

葬焉

葬焉

葬焉

葬焉

葬焉

葬焉

葬焉

葬焉

葬焉

葬焉

葬焉

葬焉

葬焉

葬焉

以殺而殺舉重可殺而不殺舉重其曰救舉重也

穀梁子曰救舉重也末可以殺而殺舉重禮氏曰建

殺巨則殺草可知禮氏曰建可殺而不殺舉輕其象則刑罰

不中禮氏曰建之應禮氏曰建未於證反禮氏曰建周十月今八月陰氣

下之象禮氏曰建君黜逐之禮氏曰建故天示以當早誅季氏禮氏曰建

於其不殺而言草言其難殺者也禮氏曰建言殺救則草皆死矣

言不殺草則知救亦不死也禮氏曰建或言春秋用

夏正引孔氏正義謂耐霜之救為霜所摧是以為異

若十月墮霜不殺草亦但幸易殺者而言非霜殺他苗

三年墮霜不殺草亦但幸易殺者而言非霜殺他苗

而不知殺草也此年救救則幸難殺者而言他苗亦傷

可知矣矣有禾稼已收則耐霜晚熟之救為霜所殺又

何足以煩聖人之筆乎主葬地皇二年秋墮霜殺救

亦謂其獨殺耐霜之救可乎禮氏曰建此條穀梁

得之疏曰傳嫌獨殺救不害餘物故以輕重別之救

易長而難救故以殺之為重重者殺則輕者死矣禮氏曰建

而不可死重者不殺居然可知禮氏曰建以救為五穀

氏以為止殺救而不及他物惡非又且以救為五穀

第三以比季禮氏曰建氏其說亦鑿

敬王十二年禮氏曰建定四年禮氏曰建景四年禮氏曰建昭十

二年禮氏曰建昭十禮氏曰建昭十禮氏曰建昭十禮氏曰建

昭十禮氏曰建昭十禮氏曰建昭十禮氏曰建昭十禮氏曰建

昭十禮氏曰建昭十禮氏曰建昭十禮氏曰建昭十禮氏曰建

昭十禮氏曰建昭十禮氏曰建昭十禮氏曰建昭十禮氏曰建

夏五月壬辰雉門及兩觀災

禮氏曰建觀工喚反禮氏曰建羊傳其言雉

然則局為不言雉門災及兩觀主災者兩觀也禮氏曰建

兩觀則局為後言之不以微及大也何以書記災也禮氏曰建

梁傳其不曰雉門災及兩觀何也災自兩斷始也禮氏曰建

尊者親災也先言雉門尊尊也禮氏曰建雉門公宮之南

門兩觀闕也禮氏曰建天子諸侯臺門天子外

昭十禮氏曰建昭十禮氏曰建昭十禮氏曰建昭十禮氏曰建

附錄禮氏曰建夏四月辛酉

春王正月

昭十禮氏曰建昭十禮氏曰建昭十禮氏曰建昭十禮氏曰建

昭十禮氏曰建昭十禮氏曰建昭十禮氏曰建昭十禮氏曰建

昭十禮氏曰建昭十禮氏曰建昭十禮氏曰建昭十禮氏曰建

昭十禮氏曰建昭十禮氏曰建昭十禮氏曰建昭十禮氏曰建

昭十禮氏曰建昭十禮氏曰建昭十禮氏曰建昭十禮氏曰建

昭十禮氏曰建昭十禮氏曰建昭十禮氏曰建昭十禮氏曰建

觀變值。中不為門。禮記曾以周公之故立雉門兩觀。齊天子也。魯之僭禮聖人譏之。必因其事而託義焉。此雉門兩觀其僭久矣。若不災則不可得而錄之。今災及而書。實譏其僭也。禮記公羊云兩觀微也。主災者兩觀也。非也。災有先後。據見而書。又云。曷不言雉門災及兩觀。其意以下新作雉門及兩觀為比。亦非也。新作不可序下。災不可序上。亦常理。爾穀梁云。災自兩觀始也。亦非也。禮記何休云。雉門兩觀僭天子不可言。雖在春秋中。猶不書。今考延慶南門之新作。皆書而郊禘。僭禮皆不諱。則雉門兩觀之作。蓋在春秋之前。故不見耳。抑豈所謂新作南門者。即雉門之類。禮記盧氏云。此條公穀惑於僖宮桓宮災不言及之。說遂以為此兩觀先災。春秋不以微及太。不以卑及尊。故先言雉門尊之也。此說非大。緊桓宮僖宮二廟分明。故不必言及此。若不言及。則嫌於雉門之兩。禮記秋楚人伐吳。獨與耳。又法合如此。何疑。○秋楚人伐吳。子使舒鳩氏誘楚人曰。以師臨我。我伐荆。為伐使之無忌。秋楚囊瓦伐吳。師于豫章。吳人見舟于豫章。而奔師于棠。冬十月。吳軍楚師于豫章。敗之。遂圍棠。克之。獲楚公子繁。裝。自襄三年。書楚伐吳。終於人之則楚力竭矣。於是吳入郢。自昭三十二年。書吳伐我。越終於越。再入吳。於是吳亡。吳楚介在南。燕夷相攻。不可

彈錄。其刑取其要如此。以為伐國之戒。不書楚伐。其能一克于宋。方也。役皆敗。无功。書伐而不書敗者。績其陵暴。首任之咎。特至於禍敗。失國也。禮記此襄瓦也。敗人之。禮記左傳。邾在公與夷。始飲酒。秋。附錄。左傳。邾在公與夷。始飲酒。秋。冬十月。新作雉門及兩觀。禮記言新作之何。脩大

其度也。此不正其以尊者親之。何也。雖不正也。於美猶可。冬十月。新作雉門及兩觀。禮記言新作之何。脩大

書新作者。譏僭王制而不能革也。雉門。象魏之門。禮記應門而路門在應門之內。是天子之五門也。禮記堂位注。

天子五門。象魏。雉門。應門。路門。庫門。制似天子。事同。僖公嘗修泮宮。復閔宮。非不用民力也。而春秋

不書新作南門則獨書者南非一門也必有不當為者子家駒以設兩觀為僭天子是非諸侯之制明矣

何氏曰獨廡桓宮僖宮西宮新宮臺社災天室屋壞皆不言別尊獨推門兩觀僭王者法度天災示變宜夫有所革而復大其規模故經云新作以見非正也夫

撥亂反正者必本諸身身正者物必正春秋於僭君必書者必正之意也使定公遇災而懼華其僭禮三家陪臣雖欲僭諸侯執國命其敢乎習舊而不知以

為非何以禁季氏之習其主矣故特書新作以譏之也

何氏曰公不知僭之惡也書新作後而大之也

何氏曰魯用王禮是以其庫門天子臯門雉門天子

微辭至意也何氏曰莊二十九年新延廡不言作言

警之遇災而不知以為戒乃更作而新之反加其變

何氏曰定公受位於賊臣季氏以聽賊臣之所為君不能

加於其舊是謂天變為不足畏也何氏曰穀梁云

其以尊者親之何也雖不正也於美猶可也非也雉

門先災不得不得入處也觀者門節也各順其序

有故也言作創始也新作雉門及兩觀胡氏曰譏僭

王制而不能革彼以本有而改作之其高大過常故

則去舊而為之故曰新作其說亦是雉門者五門之

中門南門者五門之

故晉怒而公往朝焉晉密公而復故明年因會而請盟

甲子年 敬王十三年 魯定公五年 魯哀公十四年 魯靈公二十八年

春王正月公如晉 定至河乃復

故晉怒而公往朝焉晉密公而復故明年因會而請盟

于皇馳何氏曰內有強臣之難
外不見答於晉故危而月之
二月公穀作三月
閻以辨水沃廷
之弗得滋怒自投于
乘殉五人莊公下急而
位三十二年子
益嗣是為隱公

夏四月秋葬邾莊公

附錄 于平中獲晉觀虎恃其勇也

冬仲孫何忌及邾子盟于拔
拔公作枝
高氏曰邾子居
而盟諸侯邾喪未期而為盟會交失之也
公至河乃復晉之輕魯也
當昭公時復晉之會猶未尔也
邾君系君臣之分也邾隱公父喪纒九月而出會明盟
父子之親也哀二年邾漸沂田州仇何忌並書二卿及
邾子盟而纒既奪其地而二大夫脅勢以盟其君則又甚矣

附錄 蔡昭侯疾為兩佩與兩裘以如楚

子常欲之弗與亦三年止之唐成公如楚有物齋突馬
從者許之飲先從者酒醉之竊馬而獻之子常子常
歸唐侯自拘於司敗曰君以弄馬之故隱君身棄國
家群臣請相夫人以償馬必如之唐侯曰寡人之選
也二三子無辱皆賞之蔡人聞之固請而獻佩于子
常子常朝見蔡侯之徒命有司曰蔡君之久也官不
共也明日禮不異將死蔡侯歸及漢執玉而沈曰余
所有濟漢而南者有若大川蔡侯如晉以
其子元與其大夫之子為質焉而請伐楚

四年六月
春王二月癸巳陳侯吳卒

二月公會劉子晉侯宋公蔡侯衛侯陳子鄭伯許男

曹伯莒子邾子頓子胡子滕子薛伯杞伯小邾子齊國

夏子召陵侵楚侯于召陵謀伐楚也晉荀寅求言於蔡

侯弗得言於范獻子曰國家方危諸侯方貳將以冀其
不亦難乎永潦方降疾癘方起中山不服棄盟取怨亦
慎於楚而失中山不如辭蔡侯晉人假羽旄於鄭明日或
以得志庶取勤焉乃辭蔡侯晉人假羽旄於鄭明日或
上請于天子大合諸侯以伐之而不能明暴其罪以行
天討充功而還故書侵

按左氏傳林恣書伐而經書侵楚者楚為無道憑陵

諸夏為于為一裘一馬拘唐蔡二君三年而後遣蔡

侯既歸請師于晉晉人請命于周大合諸侯天子之

元老在焉若能暴蒲卜明其罪恭行天討庶幾哉王

者之師齊桓晉文之功徧矣田氏曰據齊桓伐楚晉

有荀寅者求貨於蔡侯弗得遂辭蔡人晉由是失

諸侯無功而還晉書曰侵楚陋之也田氏曰入楚境

蔡人病楚使告于晉曰彼晉公諸侯于此不能救蔡伐楚也
也善會于召陵侵楚者諸侯不田氏曰不能救蔡伐楚也
故使數伐之歸于強吳田氏曰書十八國諸侯之
罪所以見其勢之不勝終之以有為也田氏曰以侵楚深以
矣田氏曰楚之不義甚矣晉以霸主之勢憑王命之
重而不能討顧使吳田氏曰入春秋來蔡人首叛中國而禍
遠矣不亦病乎田氏曰入春秋來蔡人首叛中國而禍
附楚至是蔡人不勝楚之陵辱乃告于諸侯而請伐
楚晉為盟主大合諸侯十八國之衆天子使大夫臨
之可謂盛矣乃不能攘夷狄之患而吳以一國之師
敗之晉是以失諸侯中國遂大亂吳子主黃池之會
自此始也田氏曰楚為不道晉率諸侯焉蔡伐
楚正也反以不得貨而止田氏曰故經以無名義之
蔡侯自糾晉士鞅以路罷寔之盟荀寅求貨汧召陵
之謀故正勝於明時而賄流於衰世此晉霸之所以
衰而吳所以橫行於上國也田氏曰召陵之會
晉可以復伯而失其賂也夫蔡陳鄭許頓胡蓋服役
於楚者也而皆與於會則病楚而歸晉也晉自平丘
以來不能會者侯者二十四年矣今而上破劉子下
合十七國之君以為此會齊桓之師不如是之盛也

然齊桓之師書曰伐楚盟于召陵晉定之師書曰會于召陵侵楚侵淺事也晉合十七國之君以會于召陵諸侯之望矣家氏曰春秋有以書侵書伐見褒貶者兩召陵是也齊桓以八國伐楚而書伐大桓公襄夷之功也晉定以十八國之師伐楚而書侵鄒晉定之無能為也蓋奉辭伐罪仗義必往然後稱其為伐師雖衆義雖直而運撓因循無以副衆人之望是雖伐而不足言伐故書侵以微之蔡侯以吳師入郢成儀夷之大功春秋貴之昭侯乃隱太子之子明於復讎上及柏卒之戰書蔡侯以吳子孝者知柏卒之為廢則知召陵之為敗也陳氏曰晉之合諸侯至平丘而止是役劉子為之也劉子定內難復辟于周而楚納子朝於是合十有八國之師伐楚雖五伯未有盛於此時者也以周之不競而能合諸侯盛於五伯俄而劉子卒君子蓋深悲之也盧蔭李氏曰二召陵書法詳見僖四年三也會書法詳見桓十五年此條陳氏說亦在然直以為為子朝則夫子當有美辭又明年王人殺子朝于楚不可謂之無功不應書侵故胡氏止從左氏程子而上以能請命為幸下以不能討楚為譏

夏四月庚辰蔡公孫姓帥師滅沈以沈子嘉歸殺之作歸姓音生後同沈人不曾于召陵晉人使蔡伐之夏蔡滅沈

沈人不會于召陵晉人使蔡伐之齊桓先侵者鄭大者思今此先侵楚而後書滅沈罪公孫姓也滅沈故大者不服而小者不廢書滅沈罪公孫姓也遂滅沈至以沈子歸殺之其罪極矣書以歸罪沈子

嘉也書殺之罪蔡侯也又譏蔡侯也奉詞致討而覆腹其邦家為敵所執不死于位皆不仁矣所惡鳥故於前無以先去聲後出乎爾者反乎爾者也蔡侯視楚猶沈視蔡也昭公拘於郢三年而後反非以國小而弱乎沈雖不會召陵采有大罪惡也而恃強殺之甚矣能無公孫嗣之及哉昭公

位皆不仁矣所惡鳥故於前無以先去聲後出乎爾者反乎爾者也蔡侯視楚猶沈視蔡也昭公拘於郢三年而後反非以國小而弱乎沈雖不會召陵采有大罪惡也而恃強殺之甚矣能無公孫嗣之及哉昭公

位皆不仁矣所惡鳥故於前無以先去聲後出乎爾者反乎爾者也蔡侯視楚猶沈視蔡也昭公拘於郢三年而後反非以國小而弱乎沈雖不會召陵采有大罪惡也而恃強殺之甚矣能無公孫嗣之及哉昭公

位皆不仁矣所惡鳥故於前無以先去聲後出乎爾者反乎爾者也蔡侯視楚猶沈視蔡也昭公拘於郢三年而後反非以國小而弱乎沈雖不會召陵采有大罪惡也而恃強殺之甚矣能無公孫嗣之及哉昭公

不與於召陵者。與楚故也。與楚者不受晉令也。故晉因使蔡逞其忿焉。夫蔡曼為楚所滅。今而舍楚不易矣。晉定不能以弘霸業。求所以服楚而保蔡。一沈不能容而殺之。歸惡於蔡。是重楚人怒蔡而易晉。亦蔡雖齊桓之世。不深即中國。非不即中國也。國近楚有畏焉。不能保其無他也。昭公毅然棄之。計則失而意則可嘉。乃復為此卒。其亦不思之甚矣哉。齊氏曰：春狄書滅沈於楚。無功而僅能加誅於沈也。
伯陽歸蔡以沈子嘉歸皆殺之也。而或書或不書其不書者賤而略之也。齊氏曰：沈子嘉微弱近楚其不其不能死位耳。故書殺以著蔡昭之罪。曹伯陽田弋荒淫自取滅亡。故賤而略之。不書宋人殺之也。
五月公及諸侯盟于臯鼬。臯鼬由又反臯鼬。公作浩油。乃使子魚。子魚辭曰：臣畏四鄰以率舊戩。猶懼不給而

願刑書若又共一。徵大罪也。且夫祝社。擗之常。肆也。社稷不動。祝不出。竟官之制也。昔以軍行。後社。擗。祝。率無寧焉。公曰：行也。竟若嘉。好之事。君行師從。卿行旅。從。私曰：信蔡叔康叔之兄也。先信否。若聞蔡。特先衛。信也。長王觀之。則尚德也。昔武王克商。成王定之。遷建明德。以諸侯。周故周公相王室。以尹天下。於周為睦。分魯公以大路。大旂。夏后氏之璜。封父之繁弱。殷民六族。潞氏。徐氏。蕭氏。索氏。長勺氏。尾勺氏。使帥其宗氏。輯其分族。將其醜類。以法則周公用。即命于周。是使之職。事于魯。以昭。月公之明德。分之士田。陪敦。祝宗。卜史。備物。典策。官司。彝器。因商奄之民。命以伯禽。而封於少皞之虛。分康氏。錡氏。樊氏。饒氏。終葵氏。封於魯。以陶。氏。陶氏。繁田之北。虎取於有陶。之土。以共。王取於陶。命以康。誥而封於。以會王之東。魯。有。季授之。士。陶。叔。授。民。命。以。康。誥。而。封。於。殷。虛。皆。啓。以。商。政。歸。以。周。索。分。唐。叔。以。大。路。密。須。而。封。於。關。駘。姑。洗。懷。以。商。姓。九。宗。取。官。五。正。命。以。唐。誥。而。封。於。夏。虛。啓。以。夏。政。疆。以。戎。索。三。者。皆。叔。也。而。有。令。德。故。昭。之。以。分。物。不。然。文。武。成。康。之。伯。猶。多。而。不。獲。是。分。也。唯。不。尚。年。也。管。蔡。啓。高。其。間。王。室。王。於。是。乎。殺。管。叔。而。蔡。蔡。叔。

以車七乘。徒七十人。其子蔡仲改行帥德。周公卒之。以爲已。却士見諸王而命之。以蔡其命書云。王曰。胡無若爾考。之違王命也。若之。何其使蔡先衛也。武王之母弟。八人。周公爲太宰。康叔爲司空。五叔無官。豈尚年。曹文之昭也。晉武之穆也。曹爲伯。旬非尚年也。今將向之。是反先王也。晉文公爲踐土之盟。衛成公不在夷叔。其母弟也。猶先蔡其載書云。王若曰。晉重魯申衛武。蔡甲午。鄭捷。齊潘。宋王臣。晉明。藏。在周府。可覆視也。吾子致復文武之畧。而不正其德。將如之何。長弘說。告劉子與范獻子謀之。乃長衛侯於盟。反自召陵。鄭夫子大叔。未至而卒。晉趙簡子爲之臨。甚哀。曰。黃父之會。夫子語我。九言曰。無始亂。無怙富。無恃寵。無違同。無敖禮。無驕能。無復怨。無謀非德。無犯非義。穀梁傳曰。後而用會。公志於後會也。後志疑也。穀梁子曰。公以不獲見於晉。故因會而求盟焉。則此盟公意也。故書公及。杜氏曰。召陵會。劉子諸侯總言之也。復稱公者。會盟異處。故也。同。氏曰。再言公者。昭公數如晉。不見答。卒爲季氏所逐。定公初即位。得與諸侯盟。故喜錄之。鄭氏曰。舉馳。鄭地城也。舉也。

定公之立。上不請於天王。下不告於方伯。而受國於

季孫意如。故三年朝晉。至河而復。今會諸侯。求爲此盟。書公及者。內爲志也。召陵之會。必序不序。十有八國之諸侯。則無以見。音。侵楚之陋。舉馳之盟。序與不序。非義所繫。則以凡舉可矣。陸氏曰。重言諸侯。劉子及諸侯。盟非晉主盟也。自是諸侯無會同。有特相盟者矣。陸氏曰。首止。葵立之盟。王出子宰。周公不與盟。則會盟同地。而書諸侯。柯陵。雞澤。平丘之盟。尹子單子。劉子。均與。則不書諸侯。此言諸侯。則劉文公不盟可知矣。薄之盟。公不與會。孟而與於盟。則書公會。諸侯盟于薄。宋之盟。公不與圍宋。而與於盟。則書公會。諸侯盟于宋。魯之盟。公不與。則書公會。諸侯盟于魯。此年公與於召陵之會。又與於舉馳之盟。則非後至也。會與盟。公皆與焉。而劉子不與。則但當書曰。諸侯盟于舉。馳。如祝柯。重丘會盟。殊地之例。而又書公及者。所以著定公。及於後會。求爲此盟也。蜀之盟。春秋不與楚主盟。故書公及。此書公及。亦以著祝。鄭私於襄弘。言踐土之盟。衛先於蔡。按踐土先書

蔡盟此傳妄也劉氏曰杜云復稱公者會盟異如故非也襄二十五年會于夷儀盟于重丘亦會盟異如矣何不別出公及耶何休注定公得與諸侯盟故喜錄之亦非也春秋諸侯之會常事耳非王道之正也春秋何喜哉盧氏曰李氏曰王官與會不與盟之說詳首止下雖杜氏范氏皆以為諸侯總言劉子亦與然考之於經未見此例合從陸氏為是公及之說胡氏主程子蓋亦從公羊注意發之而微不同矣陳氏說佳亦

杞伯成卒于會

成公作戊戌杜氏曰出子乞嗣是為隱公七月其弟過弒隱公自立是為僖公

不言卒于師者

六月葬陳惠公向氏曰此見陳

以不成乎伐楚也

許遷于容城容城地

蓋君在賓則辭會可也雖不得

許遷于容城容城地

已於晉令而齊亦使國夏來爾

許遷于容城容城地

四遷矣

許遷于容城容城地

遷徙無常亦何益乎聖人詳書以為後鑑

秋七月公

至自會

伐楚召諸侯而以會致者不成乎伐也張氏曰

不致以侵楚者公以得盟為幸危不在侵也盧氏曰

為得意致後事之說已見僖四年至伐楚下此條何休以

日為與信辭又再言上文侵楚書召陵為詳義在臯鞅不

及之義不通矣夫既侵楚既淺事不足乎揚故以臯鞅

為重而致之矣子所謂夫子擇其重者而志之者是也

張氏說亦發明劉卷卒者音推劉卷者何天

上文公及之義劉卷卒子之大大夫也劉卷者何天

何以卒我主之也劉卷卒此不卒而卒者賢之也襄內

諸侯也非列土諸侯此何以卒也天王崩為諸侯主也

莊氏曰即劉卷劉卷卒王若之制內諸侯錄

外諸侯亦錄故生孫爵其祿也卒稱各從正也葬稱公于

人之事也高氏曰召陵會罷而卒則知臯鞅之盟以疾

不與也高氏曰王卿士不卒有關於天下之故則卒之

於襄王之難有王子虎焉於敬王之難有劉子焉君子

曰王室其無幾乎而無救於周是故特卒之也司馬遷

於諸國世家多卒孔子蓋知此者也劉氏曰穀梁云

此不卒而卒者賢也天王崩為諸侯主也所謂天王崩

則昭二十二年景王矣為諸侯主則劉子單子以王猛

居于皇是矣是王猛本正也穀梁謂其篡何哉莊氏曰

諸儒之說謂劉子定內難復辟於周有大功於王室故

居於皇是矣是王猛本正也穀梁謂其篡何哉莊氏曰

諸儒之說謂劉子定內難復辟於周有大功於王室故

居於皇是矣是王猛本正也穀梁謂其篡何哉莊氏曰

諸儒之說謂劉子定內難復辟於周有大功於王室故

居於皇是矣是王猛本正也穀梁謂其篡何哉莊氏曰

諸儒之說謂劉子定內難復辟於周有大功於王室故

居於皇是矣是王猛本正也穀梁謂其篡何哉莊氏曰

諸儒之說謂劉子定內難復辟於周有大功於王室故

居於皇是矣是王猛本正也穀梁謂其篡何哉莊氏曰

諸儒之說謂劉子定內難復辟於周有大功於王室故

居於皇是矣是王猛本正也穀梁謂其篡何哉莊氏曰

諸儒之說謂劉子定內難復辟於周有大功於王室故

居於皇是矣是王猛本正也穀梁謂其篡何哉莊氏曰

諸儒之說謂劉子定內難復辟於周有大功於王室故

居於皇是矣是王猛本正也穀梁謂其篡何哉莊氏曰

諸儒之說謂劉子定內難復辟於周有大功於王室故

居於皇是矣是王猛本正也穀梁謂其篡何哉莊氏曰

諸儒之說謂劉子定內難復辟於周有大功於王室故

居於皇是矣是王猛本正也穀梁謂其篡何哉莊氏曰

諸儒之說謂劉子定內難復辟於周有大功於王室故

居於皇是矣是王猛本正也穀梁謂其篡何哉莊氏曰

諸儒之說謂劉子定內難復辟於周有大功於王室故

居於皇是矣是王猛本正也穀梁謂其篡何哉莊氏曰

諸儒之說謂劉子定內難復辟於周有大功於王室故

居於皇是矣是王猛本正也穀梁謂其篡何哉莊氏曰

諸儒之說謂劉子定內難復辟於周有大功於王室故

居於皇是矣是王猛本正也穀梁謂其篡何哉莊氏曰

諸儒之說謂劉子定內難復辟於周有大功於王室故

居於皇是矣是王猛本正也穀梁謂其篡何哉莊氏曰

諸儒之說謂劉子定內難復辟於周有大功於王室故

居於皇是矣是王猛本正也穀梁謂其篡何哉莊氏曰

諸儒之說謂劉子定內難復辟於周有大功於王室故

居於皇是矣是王猛本正也穀梁謂其篡何哉莊氏曰

諸儒之說謂劉子定內難復辟於周有大功於王室故

居於皇是矣是王猛本正也穀梁謂其篡何哉莊氏曰

諸儒之說謂劉子定內難復辟於周有大功於王室故

居於皇是矣是王猛本正也穀梁謂其篡何哉莊氏曰

諸儒之說謂劉子定內難復辟於周有大功於王室故

居於皇是矣是王猛本正也穀梁謂其篡何哉莊氏曰

特書卒葬。然單旗不書卒。而尹氏專推亦書卒。故知其從楚也。云爾。晉陵李氏曰：胡氏無傳義同尹氏子虎。而陳氏之說亦得春秋意。

○葬杞悼公。○楚人圍蔡。蔡為沈

故圍蔡。○襄陵許氏曰：謀楚而不能討，盟蔡而不能救。唯中山是伐。書卿與師，若威勝不行於強暴而行於窮弱也。昭十二年楚滅陳，陳蔡晉人不救而伐之。蔡侯而於其伐，鮮虞也。稱晉士鞅圍孔圍，何也？晉雖有棄諸侯之罪，而蔡無國滅之禍，輕重之異也。

○葬劉文公。外大夫

不書葬，此何以書？錄我主也。劉文公天子畿內諸侯列國不當與行交往之禮。今會其葬，非禮也。

○天子三公會。曾為二公，而有土為畿內

諸侯。列國不當與行交往之禮。今會其葬，非禮也。

天子三公會。曾為二公，而有土為畿內

諸侯。列國不當與行交往之禮。今會其葬，非禮也。

天子三公會。曾為二公，而有土為畿內

諸侯。列國不當與行交往之禮。今會其葬，非禮也。

天子三公會。曾為二公，而有土為畿內

諸侯。列國不當與行交往之禮。今會其葬，非禮也。

天子三公會。曾為二公，而有土為畿內

諸侯。列國不當與行交往之禮。今會其葬，非禮也。

天子三公會。曾為二公，而有土為畿內

諸侯。列國不當與行交往之禮。今會其葬，非禮也。

天子三公會。曾為二公，而有土為畿內

諸侯。列國不當與行交往之禮。今會其葬，非禮也。

天子三公會。曾為二公，而有土為畿內

諸侯。列國不當與行交往之禮。今會其葬，非禮也。

天子三公會。曾為二公，而有土為畿內

諸侯。列國不當與行交往之禮。今會其葬，非禮也。

諸侯者亦曰公。皆以其地配公。字言之。若蔡公周公州公之類是也。天子卿大夫有封為畿內諸侯者，皆曰子。溫子、劉子、單子、尹子之類是也。然周末畿內諸侯卒皆謚公。如成、肅、公、筆、平、公、皆然。春秋因劉文公之葬，將書以志其備耳。牛、稱、劉子、卒，稱、劉文公，皆聖人謹嚴之筆也。而何氏注公羊，乃以其稱公之故，而謂劉子本外諸侯人為天子大夫，故上係。○冬十有一月庚午，蔡侯以吳子楚及人戰于柏舉，楚師敗績。楚囊瓦出奔鄭。

伯辛公作伯苦。○作伯辛。○吳子楚及人戰于柏舉，楚師敗績。楚囊瓦出奔鄭。

伍負為吳行人，以謀楚。楚之殺卻死也。伯氏之

孫，出伯州犂之孫，託為吳太宰，以謀楚。楚自昭王之即位，

五歲不有吳師。蔡侯因之，以其子乾與其大夫之子為

質於吳。冬，蔡侯吳子唐侯伐楚，舍舟於淮汭，自豫章與

楚夾漢左，司馬戍謂子常曰：子沿漢而上下，我悉

方城外以毀其舟，還塞大噉，直轅寘，陷子濟漢而伐之。

我自後擊之，必大敗之。既謀而行，武城黑謂子常曰：吳

用木也。我用革也。不可久也。不如速戰。史皇謂子常曰：楚

人惡子而好司馬。若司馬毀吳舟于海塞，城口而入，是

獨克吳也。子必速戰。不然不免。乃濟漢而陳，自小別至

于大別，三戰，子常知不可，欲奔。史皇曰：安求其事？進而

逃之將何所入子必死之初罪必盡說十一月庚午二
師陳于柏柰闔廬之弟夫梁王晨請於闔廬曰楚瓦不
仁其臣莫有死志先伐之其卒必奔而後大師繼之必
克弗許夫梁王曰所謂臣義而行不待命者其此之謂也
今日我死楚可入也以其屬五千先擊子常之卒子常
之卒奔楚師亂吳師大敗之子常奔鄭史皇以其乘廣
死何伍子胥父誅乎楚挾弓而去楚以干闔廬曰士
之甚勇之甚將為之吳師而復讎于楚伍子胥復曰請
復父之讎臣不為也於是止蔡昭公朝乎楚有美裘焉
囊瓦求之昭公不與為是拘昭公於南郢數年然後歸
之於其婦為用事乎河曰天下諸侯苟有能伐楚者蔡
人請為之前列楚人聞之怒為是吳師使囊瓦將而伐
蔡蔡請救于吳伍子胥復曰蔡非有罪也楚人為無道
君如有愛中國之心則若時可矣於是吳師而救蔡曰
復讎可也父受誅子復讎推刃之道也復讎不除害
友相衛而不相迫古之道也穀梁傳吳其稱子何也
蔡侯之以之卒其貴者也蔡侯之以之則其卒貴者何
也吳信中國而援夷狄吳進矣其信中國而廢夷狄奈
何子胥父誅于楚也挾弓持矢而于闔廬闔廬曰大之

其勇之甚為是欲吳師而伐楚子胥諫曰臣聞之君不
為匹夫與師且事君猶事父也穀梁傳復父之讎臣
弗為也於是止蔡昭公朝于楚有美裘焉正是日囊瓦求
之昭公不與為是拘昭公於南郢數年然後得歸歸乃
用事乎漢曰苟諸侯有欲伐楚者寡人請為前列焉楚
人聞之而怒為是吳師而伐蔡蔡請救于吳子胥曰蔡
非有罪楚無道也君若有憂中國之心則若此時可矣
為是吳師而伐楚何以不言救也救大也杜氏曰柏柰
地楚

吳何以稱子善伐楚解蔡圍也荆楚暴橫去聲盟主不
能致其討天王不能達其命長上聲惡不悛音復反
興師而圍蔡王法所當討而不赦也吳能自卑聽蔡
侯之義以達天子之命興師救蔡戰于柏柰大敗必
反楚師成伯討之功善矣晉主夏盟中國所仰若嘉
穀之望雨也有請于晉如彼其難吳國天下莫強焉

非諸侯所能以也。有請于吳，如此其易。故召陵之會，大合諸侯，而書侵楚，相舉之戰，蔡用吳師，特書曰：以者，蔡討謀，故書蔡侯以吳子，言能左右之也。深罪晉人，保利棄義，難於救蔡也。然則何以不言救乎？救大矣，闔閭子胥，宰嚭，皆懷謀楚之心，蔡人往請會，逢其適，適逢其偶然也。謂非有救災恤鄰，從簡書，憂中國之實也。聖人道大德宏，樂與人為善，故因其從蔡，特進而書爵。也。自是諸侯大小皆宗于吳。王氏曰：吳進而書子，所以罪中國盟主之不振。諸侯之不君也。陳氏曰：以夷狄憂中國，故吳始稱子。皆進兵也。囊瓦貪以敗國，又不能死，可賤甚矣。故記其出奔，特敗而捕人，世氏曰：囊瓦貪以敗國，不能死，難罪賤之。

楚昭王繼世，卒，因事付之囊瓦，囊瓦皆無所殺，人不忌，以至內外為叛，莫有聞心。由是有入郢之禍，國破君逃，瓦不能死，又不能與君俱行，奉頭鼠竄，以為偷生之計，罪不可勝誅矣。春秋繼拍卒之敗，書在出奔，誅大以身免也。春秋之情見，音現矣。世氏曰：春秋書以師以齊蔡備陳伐鄭，以中國而陵中國也。僖二十六年魯以楚師伐齊，以夷狄而虐中國也。此年蔡以吳子戰楚，以夷狄攘夷狄而救中國也。三書以唯拍卒為善，故蔡侯吳子皆書爵，以美之。宣公八年，吳子用兵，以例三。詳見桓十四年。此條戰書，楚人敗書，師奔書，各與城濮戰，書人敗，書師殺其大夫，書名同一書法。蓋子玉子常之罪，固同而楚之輕於任人，以至敗師亡衆，前後一轍矣。庚辰，吳入郢。郢，公也。作楚曰：吳從楚師，及清發，將擊而致死，必敗我，若使先濟者知免，後者慕之，後有闔心矣。半濟而後可擊也。從之文敗之楚人，為食吳人及之奔，食而從之。敗諸淮，陸五戰及郢，已卯，楚子取其妹季芊異，我以出，涉雒，鉞尹固與王同舟，王使執燧象以奔吳師。庚辰，吳入郢，以班尹固與王子山，山，楚令尹之宮，夫繁王發攻之，懼而去之。夫繁王入之，左司馬戍及自而還。

吳師于維滋傷初司馬臣關房故耻為禽焉謂其臣曰
誰能免吾首吳句卑曰臣賤可乎司馬曰我實失子可
哉三戰皆傷曰吾不可用也巳句卑布裳到而裹之截
其身而以首免楚子涉睢濟江入于雲中王寢盜攻
之以戈擊王王孫由于以背受之中有王奔即鍾建負
季羊以從由于徐蘇而從鄭公辛之弟懷將試王曰平
王殺吾父我殺其子不亦可乎辛曰君討臣誰敢讎之
不悔於寡不天若死天命將誰讎詩曰桑亦不施剛亦不
人之約非仁也滅宗廢祀非孝也動無令名非知也
隨人曰周之子孫在漢川者楚實盡之天誘其衷致野
於楚而君又竄之周室何罪君若顛覆周室施及寡人
以獎天衷君之惠也漢陽之田君實有之楚子在公宮
之北吳人在其南子期似王適王而已為王曰以我與
之必免隨人卜與之不吉乃辭吳曰以隨之辭小而
密迹於楚楚實存之世有盟誓至于今未改若難而棄
之何以事君執事之患不惟一人若鳩楚竟敢不聽命
吳人乃退鑿金初宦於子期以實與隨人盟初伍
自與申包胥交其亡也諱申包胥曰我必能與之交昭王在隨申包胥
胥曰勉之子復之我必能與之交昭王在隨申包胥

如秦乞師曰吳為封豕長蛇以存食上國虐始於楚
君失守社稷越在草莽使下臣告急曰夷德無厭若
於君疆場之患也讓吳之未定君其取分焉若楚之
亡君之土也若以君靈撫之世以事君秦伯使歸焉曰
寡人聞命矣子姑就館將圖而告對曰寡君越在草莽
未獲所伏下臣何敢即安立依於庭牆而哭日夜不絕
秦師乃出公羊傳吳何以不稱子反夷狄也其反夷狄
秦何君舍于君室大夫舍于大夫室蓋妻楚王之母也
王之墓何以不言滅也欲存楚也其欲存楚奈何昭王
之軍敗而逃父老送之曰寡人不肖亡先君之邑父老
反矣何憂无君寡人且用此不入海矣相與擊之一夜而
其賢也以衆不如吳以必死不入海矣相與擊之一夜而
三敗吳人復立何以謂之吳也狄之也何謂狄之也君
居其君之寢而妻其君之妻大夫居其大夫之寢而妻
其大夫之妻蓋有欲妻楚王之母者不正乘敗人之績
而深為利居人之國故反其狄道也
郢都
及楚人戰則稱爵入郢則舉其號何也君食其君

之室大夫舍于大夫之室狄道也聖人誰毀誰與言平
救災恤鄰則進而書爵非有心於與之順天命也乘
約肆淫則黜而舉號非有心於貶之奉天討也伐國
者固將拯民於水火之中而鳩集之耳殺其父兄
係其子弟毀其宗廟遷其重器而亂男女之配也如
水益深如火益熱則善小而惡大功不足以掩之矣
吳子救蔡伐楚善也乘襄瓦之敗長驅入郢夷其宗廟壞其宮室則甚矣故反狄之也聖人
心無毀譽如鏡之無妍醜也因事物善惡而施褒貶
焉不期公而自公爾明此義然後可以司賞罰之權
得春秋之法矣其都猶不能守也
邑入楚也而曰入郢非得國之辭也家氏曰前書吳子褒之也此書吳貶之也夫吳乃太伯之裔不與楚

同使其入郢之後止兵休掠命蔡昭子齊之徒以是
楚地撫輯其民人請命于周明正楚莊共靈以來憑
陵諸夏之罪削而奪之以其地封有功諸侯而吳不
自以爲有則霸業可成雖以其地封有功諸侯而吳不
狄之人志不在大驕心易生故敗不旋踵良可惜夫
○通氏曰楚君尋反國不絕祀故不言滅穀梁妄
爲義說不足取也穀梁云何以不言滅穀梁欲存
楚也非也楚實未滅當言入而已矣凡滅國春秋未
嘗不存也豈於楚獨存之耶唐二十八
年晉侯
侵曹因午入曹文十五年晉卻缺伐蔡戊申入蔡皆
書國而不書地獨此年不書吳入楚而以楚之國都
地名書之恐因昭三十年不書吳入楚也而穀梁左
傳於是後十五年楚滅胡亦稱吳之入楚也而不曰
入郢當從公穀作入楚於義頗通盧蔣李氏曰此條
伏吳之說公穀胡氏皆同獨杜氏以爲史畧文者非
也書郢之說左氏胡氏同陳氏得之公穀作入楚者
非也書日之說穀梁注曰易無楚者若曰楚無人也
夫以赫赫楚國而澹辰之問吳得入其國都無人
可知矣故書法與公子嬰齊伐莒入郢同穀梁精矣
至於存楚之說則非也吳本未滅楚何得書滅乎
丙 敬王十五年 **晉** 定七年 **齊** 景四十二年 **魯** 昭十
甲 五年 **鄭** 獻九年 **曹** 靖公露元年 **陳** 懷公於元

年也。僖公過元年。宋景十二。春。王三月辛亥朔。日有食之。三月。昭十。吳闔廬十。春。王三月辛亥朔。日有食之。作正月。

附錄 殺子朝于楚

夏。魯粟于蔡。歸之。周亟。稔無資。公羊傳。孰歸之。諸侯。序。故言我也。穀梁傳。諸侯無粟。諸侯相歸。粟正也。孰歸。之。諸侯也。不言歸之者。尊辭也。義近也。杜氏曰。蔡為楚。所圍。飢乏。故歸之。粟。元氏曰。此近之事。不足具列。諸侯。蔡。為。楚。人。所。困。則。環。視。而。不。能。救。矣。既。破。楚。入。郢。解。也。故。特。書。曾。而。不。序。諸。侯。見。其。事。之。未。矣。昭。二。十。五。年。輸。王。粟。不。書。以。諸。侯。歸。粟。于。王。常。事。也。襄。三。十。年。會。澶。淵。謀。更。宋。之。所。喪。而。歸。其。財。則。書。曰。宋。災。故。以。侯。以。不。能。救。蔡。之。難。徒。歸。粟。于。蔡。耳。故。略。言。之。與。城。楚。立。成。陳。同。義。或。以。為。諸。侯。歸。粟。合。先。王。之。制。而。春。秋。書。歸。以。美。之。過。矣。尚。以。書。歸。皆。為。美。辭。則。歸。舍。且。贖。亦。可。以。為。美。乎。○盧陵李氏曰。此條為春秋特筆。所以罪中。

國之忘大義而事小惠。公穀之旨其精。○於越入吳。左氏得其事實。而不知聖人之意也。

越人吳。吳在楚也。公羊傳。於越者何。越者何。於越者。未。能。以。其。名。通。也。越者。能。以。其。名。通。也。杜氏曰。於發聲也。

不能。蔡。中。國。故。以。本。俗。自。通。劉氏曰。於越者。其。自。稱。者。也。越者。中。國。稱。之。者。也。陳氏曰。向曰。越人。今曰。於越。復。從。其。舊。號。也。吳。楚。爭。而。後。越。入。中。國。昭。五。年。常。壽。過。始。見。於。經。而。亟。稱。人。後。三。十。年。而。入。吳。不。復。稱。人。矣。周。禮。入。其。國。全。十。四。年。又。敗。吳。於。長。平。三。年。再。入。吳。若。為。楚。復。離。者。是。以。君。子。惡。之。嗟。夫。闔。廬。爭。入。郢。之。利。而。於。越。入。吳。夫。差。取。盟。晉。之。功。而。於。越。又。入。吳。意。有。所。逐。而。後。有。所。忘。矣。曰。夷。狄。相。攻。俱。不。以。中。國。之。號。目。之。蓋。交。誼。之。注。氏。曰。汲。冢。周。書。王。會。篇。有。東。越。於。越。則。於。越。或。當時。之。所。稱。欤。○盧陵李氏曰。於越入吳。二。胡氏說。見。哀。十。三。年。劉氏曰。於越者。其。自。稱。者。也。越者。中。國。稱。之。者。也。考。之。經。文。入。吳。敗。吳。皆。越。人。來。告。故。書。於。越。吳。伐。越。則。吳。來。告。也。故。○六月丙申。季孫意如卒。○六月。止。書。越。劉說。為。合。○六月丙申。季孫意如卒。○六月。東野。還。未。至。丙。申。卒。于。房。陽。虎。將。以。璜。璫。餽。仲。梁。懷。弗。與。曰。改。步。改。王。陽。虎。欲。逐。之。告。公。山。不。狃。不。狃。曰。彼。為。

國之忘大義而事小惠。公穀之旨其精。○於越入吳。左氏得其事實。而不知聖人之意也。

越人吳。吳在楚也。公羊傳。於越者何。越者何。於越者。未。能。以。其。名。通。也。越者。能。以。其。名。通。也。杜氏曰。於發聲也。

不能。蔡。中。國。故。以。本。俗。自。通。劉氏曰。於越者。其。自。稱。者。也。越者。中。國。稱。之。者。也。陳氏曰。向曰。越人。今曰。於越。復。從。其。舊。號。也。吳。楚。爭。而。後。越。入。中。國。昭。五。年。常。壽。過。始。見。於。經。而。亟。稱。人。後。三。十。年。而。入。吳。不。復。稱。人。矣。周。禮。入。其。國。全。十。四。年。又。敗。吳。於。長。平。三。年。再。入。吳。若。為。楚。復。離。者。是。以。君。子。惡。之。嗟。夫。闔。廬。爭。入。郢。之。利。而。於。越。入。吳。夫。差。取。盟。晉。之。功。而。於。越。又。入。吳。意。有。所。逐。而。後。有。所。忘。矣。曰。夷。狄。相。攻。俱。不。以。中。國。之。號。目。之。蓋。交。誼。之。注。氏。曰。汲。冢。周。書。王。會。篇。有。東。越。於。越。則。於。越。或。當時。之。所。稱。欤。○盧陵李氏曰。於越入吳。二。胡氏說。見。哀。十。三。年。劉氏曰。於越者。其。自。稱。者。也。越者。中。國。稱。之。者。也。考。之。經。文。入。吳。敗。吳。皆。越。人。來。告。故。書。於。越。吳。伐。越。則。吳。來。告。也。故。○六月丙申。季孫意如卒。○六月。止。書。越。劉說。為。合。○六月丙申。季孫意如卒。○六月。東野。還。未。至。丙。申。卒。于。房。陽。虎。將。以。璜。璫。餽。仲。梁。懷。弗。與。曰。改。步。改。王。陽。虎。欲。逐。之。告。公。山。不。狃。不。狃。曰。彼。為。

國之忘大義而事小惠。公穀之旨其精。○於越入吳。左氏得其事實。而不知聖人之意也。

越人吳。吳在楚也。公羊傳。於越者何。越者何。於越者。未。能。以。其。名。通。也。越者。能。以。其。名。通。也。杜氏曰。於發聲也。

不能。蔡。中。國。故。以。本。俗。自。通。劉氏曰。於越者。其。自。稱。者。也。越者。中。國。稱。之。者。也。陳氏曰。向曰。越人。今曰。於越。復。從。其。舊。號。也。吳。楚。爭。而。後。越。入。中。國。昭。五。年。常。壽。過。始。見。於。經。而。亟。稱。人。後。三。十。年。而。入。吳。不。復。稱。人。矣。周。禮。入。其。國。全。十。四。年。又。敗。吳。於。長。平。三。年。再。入。吳。若。為。楚。復。離。者。是。以。君。子。惡。之。嗟。夫。闔。廬。爭。入。郢。之。利。而。於。越。入。吳。夫。差。取。盟。晉。之。功。而。於。越。又。入。吳。意。有。所。逐。而。後。有。所。忘。矣。曰。夷。狄。相。攻。俱。不。以。中。國。之。號。目。之。蓋。交。誼。之。注。氏。曰。汲。冢。周。書。王。會。篇。有。東。越。於。越。則。於。越。或。當時。之。所。稱。欤。○盧陵李氏曰。於越入吳。二。胡氏說。見。哀。十。三。年。劉氏曰。於越者。其。自。稱。者。也。越者。中。國。稱。之。者。也。考。之。經。文。入。吳。敗。吳。皆。越。人。來。告。故。書。於。越。吳。伐。越。則。吳。來。告。也。故。○六月丙申。季孫意如卒。○六月。止。書。越。劉說。為。合。○六月丙申。季孫意如卒。○六月。東野。還。未。至。丙。申。卒。于。房。陽。虎。將。以。璜。璫。餽。仲。梁。懷。弗。與。曰。改。步。改。王。陽。虎。欲。逐。之。告。公。山。不。狃。不。狃。曰。彼。為。

國之忘大義而事小惠。公穀之旨其精。○於越入吳。左氏得其事實。而不知聖人之意也。

越人吳。吳在楚也。公羊傳。於越者何。越者何。於越者。未。能。以。其。名。通。也。越者。能。以。其。名。通。也。杜氏曰。於發聲也。

君也。子何怨焉。既葬桓子，行東野。及費子洩，為費宰，逆勞於郊。桓子敬之，勞仲梁懷，仲梁懷弗敬。子洩怒，謂陽虎子行。

內大夫有罪見討，則不書卒。公子翬是也。仲遂殺惡

及視罪與釐同，而書卒者，以事之變卒之也。（王氏曰：因事之

變以明卿卒不繹之禮。意如何以書卒。見堦定公不討逐君之

賊以為大夫，全始終之禮也。定雖受國於季氏，苟有

叔孫婁之見，不賞私勞。（昭公五年傳：致辟，僻意如以明

君臣之義，則三綱可正。公室強矣。今苟於利而忘其

難，三綱滅，公室益侵。陪臣執命，宜矣。故意如書卒，主

人習其讀，而問其傳，（林亦）則未知已之有罪焉爾。（圖）

（回）意如親逐其君而卒之，其異於鞏尚也。曰：以定公為君，則不得以意如為大夫，孰有大夫卒而君不

為之變乎。夫意如之逐昭公也，明鞏逐之，弑君也。隱

而叔仲惠伯之逐也，未形春秋，固有不待也。然而

罪惡見此之謂也。且夫意如之罪，固著矣。及其卒也，

而絕之，則其著不亦弥信乎。而春秋弗為也，以謂定

不書正月，適足以見定之非正，而猶未足以見其受

困於季氏，故於是復明意如為定之大夫也。使定公

誠能明君臣之義，不賞私勞，討先君之賊，致季氏之

誅，則意如不流矣。今一不然，苟於利而忘其辱，幸於

禍而忘其備，謂意如定之大夫也，不亦宜乎。（家氏曰：春秋卒意如不敗之敗，乃所以深敗之也。宣公之

於桓公之年，書公子翬所以敗桓公也。於宣公之年，書公子遂所以譏宣公也。於此年，書季孫意如卒，所以疾定公也。

秋七月壬子，叔孫不敢卒。（媿之子，成子也。子州也。）

附錄左傳申包胥以秦師至，秦子蒲子虎帥車五百人戰而自糴會之。大敗夫槩王于沂，吳人獲遂射於拍舉。其子帥奔莒，以從子西敗吳師於軍祥。秋七月，子期子蒲滅唐。九月，夫槩王歸自立也。以與王戰而敗，奔楚。為堂谿氏。吳師敗楚師于雍澨。秦師又敗吳

師吳師居麇子期將焚之。子西曰：父兄親暴骨焉，不能收，又焚之，不可。子期曰：國亡矣，死者若有知也，可。以歿舊祀，豈憚焚之？焚之而戰，吳師敗。又戰于公。遂逃歸，棄公諸梁之弟右臧，從其母於吳。吳不待而歸。葉公終不正視。○乙亥，陽虎囚季桓子及公文伯。而逐仲梁懷。冬十月丁亥，殺公何藐。乙丑，盟桓子于。穆門之內。庚寅，大誦。逐公父，及秦、端、皆奔齊。○楚子入于郢，初，聞辛闞吳人之爭宮也。曰：吾聞之，不讓，則不和。不和，不可以遠征。吳爭於楚，必有亂。有亂，則必歸焉。能定楚王之奔，適也。將涉於成，曰：藍尹膏涉其幣，不與王舟。及寧王，殺殺之。子西曰：子常唯思舊怨，以敗君，何效焉？王曰：善，使復其所。吾以志前惡。王賞闞辛，王孫由上。王孫圍、鍾建、闞巢、申包胥、王孫賈、宋木、闞懷、子西曰：請舍懷也。王曰：大德滅小怨，道也。申包胥曰：吾為君也，非為身也。君既定矣，又何求？且吾尤子旗，其又為諸遂，外賞王將嫁季芊。季芊辭曰：所以為女子，遂丈夫也。鍾建負我矣，以妻鍾建，以為乘尹。王之在隨也，子西為王輿，服以保路。用子胥，聞王所在而後從。王主使由子城，棄復命。子西問高厚馬，弗知。子西曰：不能如辭，城不知高厚，小太。何知對曰：固辭不能，子使余也。人各有能，有不能。王遇盜。

於雲中。余受其戈，其所猶在。袒而示之背。曰：此余所能也。牌滅之事，余亦弗能也。

冬。晉士鞅帥師圍鮮。

故縱兵橫加，鮮虞而不能服，則又圍之。兵益於義，益不勝。君子是以惡晉也。

六年。晉定八年。各景四十四。衛靈二十。昭昭。六年。晉定八年。各景四十四。衛靈二十。昭昭。

滅許以許男斯歸。

四年。鄭游速偏師一。出滅其國。而俘其君。楚雖不能保許，而鄭之肆暴亦甚矣。故謹而日之。許自隱十。

一年。齊魯鄭之入。大抵困於與鄭為鄰。至成十五年。畏鄭而遷。葉昭九年。遷夷。十八年。遷許。定四年。又自許。容城以依楚。不二年。楚困於吳。鄭遂滅之。然哀元年。以後許復見者。楚又存之也。大岳之後。其亡一見。害於鄭。

其存一侍於楚。不過百年。韓遂滅鄭。亦有由矣。平。伐國而滅之。春秋所惡也。況以人臣而專兵滅國乎。前此晉荀吳嘗滅陸渾之戎。然以中國而滅夷狄，則罪猶可恕。蔡公孫姓嘗滅沈矣。然受晉令而伐沈，則事无專。

可恕。蔡公孫姓嘗滅沈矣。然受晉令而伐沈，則事无專。

命今游速因楚之敗與兵城許无晋之命非獲外安內
之師是弱晋而間楚耳此皆鄭國君臣之罪也若夫以
其君歸則防速許男均有罪焉蓋鄭國君臣之罪也若夫以
之始也自隱十一年鄭入許而齊鄭之黨又合夫天下遂無許
王自定六年鄭滅許而齊鄭之黨又合夫天下遂無許
以大夫之喬不能屈節於鄭而甘心向楚其亡固宜獨
終則世變亦可感也夫
○二月公侵鄭侵鄭取匡為
晉討鄭之伐晉葬也往不微道於衛及遷陽虎使季孟
自南門入出自東門舍於豚澤衛侯怒使彌子假追之
公叔文子老矣肇而如公曰九人而效之非禮也昭公
之難君將以文之寄鼎成之昭兆定之肇鑑苟可以納
之質此群臣之所聞也今將以小忿蒙舊德無乃不可
乎大烈之子唯周公康叔為和睦也血敵小人以棄之
不亦誣乎天將多陽虎之罪以懲之君姑待之若何乃
止高氏曰召陵之盟口而未乾而鄭保囊居城許故晉
命公與師而討之是時季孫斯初嗣卿位陪臣陽虎執
師以討鄭之黨也固有人固有人固有人固有人固有人
武庫為潛師以掠境故不書伐而書侵觀季孫斯初嗣卿
晉則實迫於霸令而非有獎王之實矣况是時陪臣執

國命兵推亦不駕公也魯公也
公伐杞之後皆無君將者八十年至是而後一侵也
能張實以陪臣公山不扭侯犯陽虎之微也然本非公室
師耳常是時晉伯已失諸侯皆離惟魯未叛故托公以出
衛之師雖出晉命而陽虎之徒實於魯晉未叛於禍以逞其
欲春秋皆書侵以志其無各行師而輔伯之非其道也
此與成六年二侵宋同一書法不然奉伯令而討伐周
之國何不公至自侵鄭
書伐哉陽虎專政欲徵魯於鄭臣使衛
疾不聽公叔發之言魯師危矣故致之
何忌如晉魯子往報夫人之幣晉人兼享之孟孫立子
房外謂范獻子曰陽虎若不能居魯而息育於晉既不
以為中軍司馬者有如先君獻子曰寡君有官將使其
人軟何知焉獻子謂簡子曰魯人患陽虎矣孟孫知其
讒必為必適晉故強為之請以取入焉劉氏曰陽虎陪
臣也而執國命欲瀆覆公室以自封已三世矣事不成
故盜宝玉大弓以逃春秋本其禍之所備自二子之使
夫以二子之力專國擅君而陽虎能制之進云則進止
云則止猶僕隸也方復為之請於霸王之國此其無所

忌必為亂之效也子惡之所起矣富氏曰一卿將命可兼
他事豈可每事一卿乎故累數之見二卿為陽虎所制
也嗚呼天子微諸侯諸侯微大夫大夫微陪臣陪臣微
也勢然爾○禮記曰天子之制諸侯大夫之制士
八年公孫子遂叔孫得臣及此年斯何忌耳胡氏於公
遂之事以為變文書介副者欲以起問者見事情也此
獨無所起乎蓋遂得臣之使乃仲遂邪謀之所起而
斯何忌之使亦陽虎專權之所為讀者不可不察也
左氏記述之辭曰魯人患陽虎矣夫陽虎陪臣也
而執國命二子使焉為其所使猶為國有人乎劉氏謂
春秋本其禍之所備自二子之使者是矣故特書以見
焉杜氏以為晉不備禮故經不備書此未為知聖人之旨也

附錄 臣小惟子及大夫七人楚國大陽懼亡子期又
以陵師敗于繁揚令尹子西喜曰乃今可為矣於是
乎遷郢於郢而改紀其政以定楚國○周儋翩率王
子朝之徒因鄭人闕外六月晉閻沒成周且城晉靡
胥靡負黍狐人闕外六月晉閻沒成周且城晉靡
秋晉人執宋行人樂祁
公曰諸侯唯我事晉今使不

往晉其憾矣樂祁告其宰陳寅陳寅曰必使子往他日
公謂樂祁曰唯寡人說子之言子必往陳寅曰子立後
而行趙簡子逆而飲之酒於繇上獻楊楮六十於簡子陳
寅曰昔吾主范氏今子主趙氏又有納焉以楊楮賈禍
弗可為也已然子死晉國子孫必得志於宋范獻子言
於晉侯曰以君命越疆而使未致使而私飲酒不敬二
君不可以不討也乃執樂祁禮記曰稱行人非其罪

稱人以執非伯討也祁犁聘于晉主趙簡子飲於鳩

酒焉獻楊楮食允六十范趙方惡如字又其宰曰昔

吾主范氏今子主趙氏是賈音禍也范獻子果怒言

於晉侯曰以君命越疆未致使疏吏而私飲酒不敬

二君不可不討也乃執樂祁執非無名何以非伯討

也使范趙方睦皆有獻焉則弗執之矣執異國行人

出於列卿私意威福之柄移矣三家分晉而靖公廢

為家人通鑑索隱曰家人居豈一朝一夕之故哉

曰諸侯唯宋事晉懼討而遣使善逆以懷之潘懼不來而大夫濟其賄爭權利卒使來者見執叛者得志晉之亂政亟行霸統所由絕也魯慶李氏曰經書行人六詳見襄十一年此為晉二卿內叛之始亦宋

始也

冬城中城穀梁傳城中城者二家張也或曰非外民也

務德政恃城以自固也田氏曰公為晉侵鄭故懼而城

之高氏曰二家張公之所有中城而已成九年城之矣

此復城者外有齊鄭之怨故懼而城焉王氏曰是時政

在二家公室无民定公豈能役眾修城以備外患哉蓋

陽虎欲失二家故託於懼齊鄭○季孫斯仲孫忌帥師

而城中城將挾公以自固耳

圍鄆公中傳此仲孫何忌也為謂之仲孫忌議二名

何開文高氏曰鄆自昭二十五年齊侯取之以居昭公

三十年鄭潰遂貢於齊至是二卿圍而欲復取之蓋陽

虎欲傾季氏以謀政也季仲圍而曰陽虎者虎專季氏

季氏專魯也仲何為哉家氏曰齊之取鄆固非而二子

之圍亦非也為定公者當以善辭告之齊曰我先君失

守宗祧若取鄆以居之魯臣實受君賜今鄆潰矣寡人

欲復舊疆敢以請之執事以景公之賢必將歸之不應

遽用師也明年國夏伐西鄙自是連歲交兵蓋始於此

沒也○劉氏曰公羊云仲孫忌議二名意謂二名誰諱

也古者君之名臣不諱父之名子不諱至周臣諱君名

子諱父名然猶諱其死不諱其生諱其同不諱其嫌二

名則不偏諱也仲尼不能諱二名况其他乎盧

曰何忌不言何社

氏是公羊說無據

附錄社陽虎又盟公及二桓於周社盟國人于葛

之亂也辟僭社詛于五父之衢○冬十二月天王處于姑猶

七年晉定九年魯景四十五衛靈二十一蔡昭

夏四月

七年晉定九年魯景四十五衛靈二十一蔡昭

昭

附錄

左傳夏四月單武公劉
桓公敗尹氏于窮谷

秋齊侯鄭伯盟于鹹

左傳齊鄭盟于鹹
鄭伯盟于鹹

蓋自是中國無殷會矣陳氏曰特相盟自齊桓以來未之有也於是再見諸侯無主盟矣是故石門志諸侯之始事也是時天王辟僭弼之難出居姑猶景公不能神勤王之義乃今日求之鄭盟于鹹明曰求之律盟于沙皆強人之從我非心悅而誠服豈能小大翕然不期而俱至乎廬陵李氏曰此為齊景公圖復伯之始而實左右之自是以後有盟沙盟曲濮會安甫盟黃齊人會牽會比皆齊鄭糾合之事可與隱公初年對看齊人執衛行人北宮結以復衛官結杜氏曰稱行人非使人之罪劉氏曰善為國者親近而遠信之附內而外滯之衛侯欺其羣臣以給晉殘其百姓以奉齊齊之執結也固非伯討矣而衛之無良又甚焉從此觀之孟子曰今之諸侯五霸之罪人也亦信乎杜氏曰齊侯稱人而又書侵所以重賤之也挾詐恃力夫豈圖霸之道乎書執結以侵衛與楚成執宋公以伐宋書法正同聖人之

意是矣○執其使伐其用文加家侯衛侯盟于

以乃其豐然皆為重乎穀梁之說非也家侯衛侯盟于

沙如齊而私於齊侯曰執結以侵我齊侯從之乃盟于

而從齊齊可以重而晉不足望也○高氏曰執其行

人而與其若結盟以叛晉齊衛之罪均矣高氏曰執其行

使侵其國以求盟焉是劫盟也何有於信哉○大雩

○此齊衛合黨之始自此以後次五氏次垂故次渠孫

至哀元年而伐晉矣夫當晉楚皆衰弱之餘吳越之禍

輯寧中夏則桓公之功獨不能復乎○何今日之會明

道也○又曰齊景公有馬千駟死之日民無得

齊國夏帥師伐我西鄙

齊國夏伐我陽虎御季桓

齊師齊師聞之墮伏而待之○父曰虎不圖禍而必死

苦夷曰虎陷二子於難不待有司余必殺女虎懼乃不

不敗○高氏曰齊叛晉與鄭盟故為鄭伐我自報二鄰之

春秋集傳大全卷之三十四

乘晉之衰。不思惟德之務。以懷諸侯。而欲力征。然猶以定霸統。是知時之或可。而不知已之不可者也。昭公流離。顛沛。惟齊景是依。如是五六年。卒不能為之。魯當為而不為。與不伐而伐。失其所。以為方伯之道。矣。春秋繼。鹹沙二盟。而書國夏伐我。皆賤也。廬陵。齊自襄二十五年。崔杼伐我。之後。四十餘年。兵不至。晉至是。再見。則以晉伯之不振。振也。國夏兩伐。晉救無功。於是而。○九月。大雩。其也。左氏曰。秋而雨。大雩。潛濟之。及齊平矣。○九月。大雩。其也。左氏曰。秋而雨。大雩。潛濟之。其經。青雩祭。二十有一。准昭二十五年。及此。年書。再雩。災之甚。而變之。大者也。昭公不京。自省。而有陽州之務。定公。又不知。敵而有寶。玉之籍。世鄉之。逆。陪。○冬。十月。臣之。橫。其致。一也。故。比。事。書。之。以。為。後。鑑。○冬。十月。附錄。籍。秦。送。王。已。巳。王。入。于。王。城。館。于。公。族。黨。氏。而。後。朝。于。莊。宮。

春秋集傳大全卷之三十五

定公二

敬王十八年。晉定十。魯景四十六。衛靈三十三。昭

信四。宋景十五。秦哀三十三。春。王正月。公侵齊。陽州。士皆

五。是。昭。十四。良。廬。十三。春。王正月。公侵齊。陽州。士皆

坐。列。曰。顏。高。之。弓。六。鈞。皆。取。而。傳。觀。之。陽。州。人。出。顏。高。

奪。人。弱。弓。籍。丘。子。鉏。擊。之。與。一。人。俱。斃。傷。且。射。子。鉏。中。

類。殪。顏。息。射。人。中。眉。退。曰。我。無。勇。吾。志。其。目。也。師。退。并。

猛。傷。足。而。先。其。兄。會。乃。乎。猛。也。殿。曰。報。國。夏。之。

伐。也。傳。言。魯。無。軍。政。士。無。關。志。高。氏。曰。去。年。齊。伐。我。西。

在。公。而。三。家。者。實。使。公。至。自。侵。齊。高。氏。曰。侵。齊。本。出。於。公。欲。歸。怨。於。公。故。也。公。至。自。侵。齊。三。家。而。三。家。欲。歸。怨。於。公。故。未。逾。月。而。致。之。且。為。下。復。侵。齊。起。也。張。氏。曰。魯。陽。虎。用。事。用。兵。無。法。故。以。侵。書。之。軍。政。不。立。而。公。親。行。故。書。致。以。危。之。

附錄

左傳。二月。己丑。單子伐穀。城。劉子伐儀栗。辛卯。單子伐簡城。劉子伐孟。以定王室。○趙鞅言於

晉侯曰諸侯唯宋事晉好逆其使猶懼不至今又執之是絕諸侯也將歸樂和士鞅曰三年止之無故而歸之宋必叛晉獻子私謂子梁曰寡君懼不得事宋君是以止子子始使邴代子子梁以告陳寅陳寅曰宋將叛晉是棄邴也邴不如待之樂和歸卒于犬行士鞅曰宋必叛不如止其尸以求成焉乃止諸州

二月公侵齊救之遂毀之主人出師奔陽虎偽不見舟猛者曰猛在此必敗逐之顛而無繼偽頭虎偽曰盡客氣也苦越生子將待事而各之陽州之役獲焉各之曰陽州也

三月公至自侵齊穀梁傳曰公再侵齊以重其怨甚矣往也往月致月惡之也時致月危致也往月致時危往也往月致月惡之也

來不得休息見公之進退益不自專矣故兩書侵至以見之

劉氏曰文公十三年冬公如晉十四年正月公至自晉是時公一出而三國附最榮矣何以危致宣公十七年六月同盟于斷道秋公至自會是時諸侯協心而同外楚中國為一無有他交何以危往唐公四年正月侵蔡遂伐楚八月公至自伐楚是時齊桓主諸侯穀梁以為大伐楚何以惡

曹伯露卒五年其弟通弒之

代立是為隱公隱公立四年其弟露又弒之代立凡立四年卒子陽嗣

伐我西鄙不與鹹沙之盟且報此春之再侵也昭公之孫也齊雖不克納而有意存之矣定公即位未嘗修好於齊故齊比年伐我而我亦再侵齊觀春秋書齊伐公侵則其曲直可見矣

公會晉師于瓦晉士鞅趙鞅荀寅救我公會晉乎公會晉師于瓦

按左氏晉士鞅荀寅救魯則其書公會晉師何也

秋大法雖師次于君而與大夫敵至用大衆則君與大夫皆以師為重而不敢輕也

莊八年圍郕不可九年戰乾時公喪戎路則皆公親帥師而經皆止書師不書公故柴林之會不言

趙盾而言晉師瓦之會言晉師而不書士鞅傳二年

里克荀息滅下陽書晉師宣十於以見人臣不可取

民有衆專主兵權之意陳氏厚施反式智於齊以移其

國季孫盡征於魯以奪其民皆王法所禁也春秋之

義行則不得為爾矣陳氏曰不曰會士鞅曰會晉師

鄭不書諱之也四卿並持而以禽鄭自師逆公三家

之張成於此矣故諱之也於是齊師伐我晉士鞅趙

執荀寅救我公會晉師勿諱可也劉氏曰晉人曰師

救魯春秋不以救書何哉夫所謂救者伏大義以拯

人之急者也魯昭公而卿君今齊師之來初非危急之

會而晉三卿亟以兵赴之此與齊爭霸而非為魯國

宗社計也故春秋不與之以救而曰此趙鞅之師

也。不言大夫之會公至自死亦特會往來稱地之例廬陵李氏曰會師

師師侵鄭遂侵衛士鞅作趙左傳晉師將盟衛侯于鄆

也。成何曰我能盟之衛人請執牛耳成何曰衛晉溫原

也。焉得視諸侯將執也作按衛侯之手及按衛侯怒王

孫賈趨進曰盟以信也也。有知衛君其敢不唯禮是事

而受此盟也。衛侯欲也也。而患諸大夫王孫賈使次于

如大夫問故公以晉也也。且曰寡人辱社稷其後下

嗣寡人從焉大夫曰是衛之禍豈君之過也公曰又有

惠焉謂寡人必以而子也也。與大夫之子為質大夫曰苟

有益也公則往羣臣之也也。行有日公朝國人使賈問

絕齊之與國也晉不

聲其罪不能取服故

兩書

侵

衛

侯

與

齊

盟

二

國

皆

為

齊

之

盟

也

遂

侵

衛

高

氏

許氏曰招携以禮懷遠以德誠沙之盟諸侯已不
思德禮之是務而欲恃力攘服則失霸何日之有陳氏
朝歌去年鄭衛法叛晉於是侵鄭衛又明年及齊平魯
亦叛晉矣故悉書之也注氏曰齊之始伐盟主則書伐
衛遂伐晉晉之始討與國則書侵鄭遂侵衛齊書伐而
晉書侵於此見晉霸之衰之甚也然成二年楚師鄭師
六年知武子以諸侯之師侵陳遂侵蔡亦不書也必若
鄭衛叛晉晉以師兩侵之而後書焉以著諸侯之不復
從晉也廬陵李氏曰晉自召陵之後苟有事於諸侯皆
書侵今年士鞅侵鄭衛哀七年魏曼多侵衛十年趙鞅
侵齊十三年曼多侵衛豈果潛師掠境故蓋
義不足以服人故春秋例之以無名之師也

○葬曹靖公○九月葬陳懷公○季孫斯仲孫何忌帥

師侵衛師故書侵○九月師侵衛晉故也高氏曰以其為晉與
其師之出為無名注氏曰成六年茂簡如侵宋傳云晉
命也今斯何忌侵衛傳亦云晉故也二卿並將以虎婚
於霸國之威故春秋皆書侵以譏之○冬衛侯鄭伯盟

于曲濮注氏曰結叛晉曲濮衛地高氏曰去年公侵鄭

之故二君同為此盟以固其謀○從祀先公注氏曰皆不得志於魯故五入因陽虎
輒无寵於叔孫氏叔仲志不得志於魯故五入因陽虎
陽虎欲去三桓以季寤更季氏以叔孫輒更叔孫氏已
更孟氏冬十月順祀先公而祈焉辛卯禘于僖公
得從祀者何順祀也文公逆祀去者三人定公順祀
者五人注氏曰貴復正也杜氏曰從順也先公閔僖也
將正二公之位次所順非一故通言先公將作大事歎
取順祀

蜀人馮山曰注氏曰山字允南普州昭公至是始得

從祀於太廟其說是也季氏逐君而制其死生之命

公薨乾侯不得終於正寢既薨七月又不得以時歸

葬既葬絕其兆域又不得同於先君注氏曰蒲絕其

同而在墓道之南至孔子為司寇然後溝而合諸墓

則其主雖久未得從昭穆而祔祭宜矣及意女已卒
陽虎專季氏將殺季孫斯而亂魯國託於正以售

反其不正始以昭公之主從祀太廟蓋欲著季氏之
罪以取媚於國人然其事雖順其情則逆春秋原情

制法故不書禘事與日也 氏義曰從祀先公大事

書禘又不書日劉氏曰從祀先公正也所以從祀先

公則非正矣其非正奈何季氏專魯陽虎專季氏欲

去二桓而代之以從祀先公以說焉非能正者也從祀

為裕邪宜曰大事于太廟為禘邪宜曰禘于太廟為

時享邪宜曰有事于其宮所以不正言之者其事可

醜出於陽虎故也陽虎將作亂而惡不謂之者其心故於

是為小正以售其大不正立小義以遂其大不義從

祀先公其事則順矣其情則逆春秋原情情誠善而

功惡弗誅也情誠特曰從祀先公於盜竊寶玉大弓

惡而功善弗與也此二事也見現事出陽虎而不可

之上無他文同辭而書之 氏義曰從祀者何順祀也

順祀者何順祀也氏義曰從祀者何順祀也

之祀其意則非其禮也氏義曰從祀者何順祀也

武公賜公在當桃也氏義曰從祀者何順祀也

當祀而不祀者也今但稱先公則在當正昭公則又

妄祀其事可醜出於陽虎之名不指所祀之所者非時

而亂聖人實書之在盜竊寶玉大弓之上所以誅陽虎

之亂也所謂定哀多微者意在言外也嗚呼千載

之下發為之迹禍亂之氏義曰從祀者何順祀也

詳也其亦深切著明矣

氏義曰從祀者何順祀也

順其意則非其禮也氏義曰從祀者何順祀也

武公賜公在當桃也氏義曰從祀者何順祀也

當祀而不祀者也今但稱先公則在當正昭公則又

妄祀其事可醜出於陽虎之名不指所祀之所者非時

而亂聖人實書之在盜竊寶玉大弓之上所以誅陽虎

之亂也所謂定哀多微者意在言外也嗚呼千載

之下發為之迹禍亂之氏義曰從祀者何順祀也

陽虎而已哉氏義曰從祀者何順祀也

氏兩用之今考之經昭公之葬稱謚疑已祔祭祖廟

而從祀不稱昭公與禘于莊公書法不侔則三傳似

亦可通或謂昭公與禘于莊公書法不侔則三傳似

若文公逆犯則臧文仲為政之時夏父弗忌
非季氏之惡也且春秋每書宮廟必率其蓋此則不
書閔僖而直云先公
故以為昭公無疑也

盜竊寶玉大弓

左傳壬辰將享季氏于蒲圃而殺之戒
曰季氏戒都車何故孟孫曰吾弗聞處父曰然則亂也
必及於子先備諸與孟孫以壬辰為期陽虎前驅林楚

御桓子虞人以鉞盾夾之陽越殿將如蒲圃桓子味謂
林楚曰而先皆季氏之良也爾以是繼之對曰臣聞命
後陽虎為政魯國服焉違之徵死死無益於主桓子曰
何後之有而能以我適孟氏乎對曰不敢愛死懼不免
主桓子曰往也孟氏選圍人之壯者三百人以為公期
築室於門外林楚怒馬及衢而騁陽越射之不中築者
闔門有自門間射陽越殺之陽虎劫公與陽氏戰于南門之
氏公歛處父帥成人自上東門入與陽氏戰于南門之
內弗勝又戰于棘下陽氏敗陽虎訟甲如公宮取寶玉
大弓以出舍于五父之衢寢而為食其徒曰追其將至
虎曰曾人聞余出喜於徵死何暇追余從者曰嘻速駕
公歛陽在公歛陽請追之孟孫弗許陽欲殺桓子孟孫
懼而歸之子言辨舍爵於季氏之廟而出陽虎者曷為者
陽關以叛公羊傳盜者孰謂謂陽虎也陽虎者曷為者

也季氏之宰也季氏之宰則微者也惡乎得國寶而
之陽虎專季氏季氏專魯國陽虎狗季孫孟氏與叔孫
氏能而食之職而銀其板曰其月某日將殺我于蒲圃
力能之於我則於我死乎臨南曰有為不足臣何敢不勉陽
子可也陽虎之從弟也為右諸陽之從者車數十乘至于
越者臨南投策而墜之陽越下取策臨南驟馬而由乎
孟氏陽虎從而射之矢著于莊門然甲起於琴如試
不成却反舍于郊皆說然息或曰試于乘之主而不克
舍此可乎陽虎曰夫孺子得國而已如丈夫何戰而曰
彼哉彼哉起駕既駕公歛處父帥師而至慳然後得免
自是走之晉寶者何章判白弓鏞質龜青純禮記寶
玉者封圭也天弓者武王之戎弓也周公受賜謂之魯
非其所以與人而與大謂之亡非其所取而取之謂之
盜盜則賤之為寶玉大弓國之重器國之重器而盜得
竊之則定公為國可知也常山劉氏曰寶玉大弓天子
所錫先君之分器藏之於國子孫世保之不可失墜
而為盜所竊國慢無政可知矣故書竊以志不恭之大
取而言竊者正名也獻氏曰陽虎將殺季孫斯

出取寶玉夫弓於公宮以行其詐盜陪臣也寶
魯之分器也是時陽虎以取謹龜陰叛奔齊十年侯犯
以邱及昭十二年南崩以費叛皆以賤不書其書竊
寶玉大弓何也分器重於地也分器重於地者賤貨而
貴命也春秋傳曰先王分器不能謹守而盜得竊諸
公宮此無政之驗也故失地則諱失寶玉大弓則書失
之書得之書重其事也陳氏曰虎陪臣也取周公之分
器以出魯莫之禁書曰盜竊寶玉大弓魯無人辭也
是故陪臣皆不書書陽虎為盜是治陪臣也君子之作
春秋治至於陪臣斯極矣盧氏曰謝氏云寶玉象
德大弓象武先公以文德武功受此寶玉歷世守而傳
之以為國之寶鎮國之寶鎮盜得而竊焉則人君不能
守其國子孫不能保其鎮可知矣左氏曰何休謂季
氏逐昭公取寶玉藏於其家陽虎拘季孫奪其寶玉然
昭公之經不書失寶玉而此書盜竊則
陽虎竊取於公宮而非取之於季氏也

附錄

丘傳鄭駟歇嗣
子大叔為政

九年晉定十一年齊景四十七衛靈二十四蔡
子敬王十九年昭公鄭敵十二卒曹伯陽元年陳閔
公越元年杞僖五宋景十六秦哀春王正月
三十六卒楚昭十五吳闔廬十四

何錄

丘傳春宋公使樂大心盟于晉且逆樂祁之尸
辟為有疾乃使向巢如晉盟且逆子梁之尸子

明喪不在此故也既而告人曰已衰經而子擊鍾何也右師
故舍鍾子明聞之怒言於公曰右師將不利戴氏不
肯適晉將作亂不然無疾乃逐桐門右師鄭駟歇
殺登折而用其刑君子謂子然於是三章取形管焉
以加於國棄其邪可也靜文之二章取形管焉
于旄何告之取其忠也故用其道不棄其人詩云
蔽芾甘棠勿剪勿伐召伯所茇思其人猶愛其樹况
用其道而不恤其人乎子然無以勸能矣

夏四月戊申鄭伯蠆卒

蠆救萬反
作蠆

得寶玉大弓

丘傳

虎歸寶玉大弓善曰得器用也凡獲器用曰得得用焉
日獲六月伐陽關陽虎使焚萊門師驚犯之而出奔齊
請師以伐魯曰三加必取之齊侯將許之鮑文子諫曰
臣嘗為隸於施氏矣魯未可取也上下猶和衆庶猶睦
能事大國而無天苗若之何取之陽虎欲勤齊師也齊
師罷大臣必多死亡已於是乎奮其詐謀夫陽虎有寵
於季氏而將殺季孫以不利魯國而求容焉親富不親
仁君焉用之君富於季氏而大於魯國茲陽虎

覆也。魯免其疾而君又收之。无乃害乎。齊侯執其
東之陽虎。願東乃囚諸西鄙。尽借邑人之車。鏢其軾。將
約而歸之。載葱靈。寢於其中而逃。追而得之。囚於齊。又
以葱靈逃奔宋。遂奔晉。適趙氏。仲尼曰。趙氏其世有亂
乎。公孫傳曰。何以書。國寶也。喪之書。得之書。魯公孫傳其不
地何也。寶玉大弓在家則羞。不自羞也。惡得之。得之提
下。或曰。陽虎以解衆也。

穀梁子曰。寶王封圭。大弓。武王之戎弓。禮記曰。封圭始封之圭。戎

伐之弓。武王征周公受賜藏之魯。或曰。夏后氏之璜。音封

父之繁。扶元弱也。禮記曰。璜。美玉名。封。義。子孫世守。

周敢失墜。以昭先祖之德。存肅敬之心耳。古者告終

易代。弘璧琬。於阮琰。以舟天球。夷王允之。戈和之。弓

垂之。竹矢。禮記曰。皆先王所宝器物。弘璧。大璧也。琬。琰。工垂。舜時共工制作精巧。莫不陳列。非直爲美觀也。

中法度。故歷代傳寶之。

先王所寶傳及其身。能全而歸之。則可以免矣。魯失

其政。陪臣擅權。禮記曰。陪。重也。大夫爲諸侯之臣。雖

先公分。扶問器猶不能守。而盜得竊諸公官。其能國

乎。故失之書。得之書。所以譏公與執政之臣。見音不

恭之大也。此義行。則有天下國家者。各知所守之職。

不敢忽矣。禮記曰。魯不能保守國器。以致失。今得

以明其失而復得也。孫氏曰。不曰盜。歸寶玉大弓者。盜

盜徽者不可再見。番易萬氏曰。寶玉大弓。三傳之說

不同。然聖經之大法。不在乎是。所以謹其盜竊。與得

之而已。夫先王分寶玉於伯叔之國。宜世守勿失。而

定公見竊於陪臣。迨夫陽虎以爲無益於近用。祗以

寫名。而自歸之。魯有四封。而詰其盜。不得其盜。以正

國之典刑。僅得寶玉大弓。政刑之失。一至於此。豈不

重可憐。邪。噫。納官僕之寶玉。曷若不失。此分器之寶

玉。反楚靈之大屈。曷若不失。此分物之大弓。始也。貪

人之所有。今不能保已之所有。故春秋譏之。

也器用皆合言得則宋大罪何不言得乎穀梁云不也羞也按緣未出境而得故但以得為名且書竊猶不羞善地有何羞乎定公曰杜預謂國之分器得之足以為祭故重而書之按失之固足以為辱然得之於盜不能討其罪未足為祭適以彰其失之之恥耳

盧氏曰謝氏曰謂之得者以明既失而復得也先王所賜非盛德不能受而傳之竊之書得之書尊也非用力禽之曰得金玉是也故疑穀梁得其書尊也左氏以為陽虎歸之恐無此理杜氏又以為無益近用而祗為名故歸之夫虎豈憚竊寶之為惡名哉蓋既奔而追者獲之耳又曰是年孔子年五十定公以孔子為中都宰一年四方則之

六月葬鄭獻公 ○ **秋齊侯衛侯次于五氏** 伐晉夷儀

無存之父將室之辭以與其弟曰此役也不死反必娶於高國先登求自門出死於雷下東郭書讓登犁弥從之曰子讓而左我讓而右使登者絕而後下書左弥先下書與王猛息猛曰我先登書穀甲曰曩者之難今又難焉猛笑曰吾從子如駮之斬晉車千乘在中牟衛侯將如五氏卜過之龜焦衛侯曰可也衛車當其半寡人

當其半敵矣乃過中牟中牟人欲伐之衛褚師圍上在帥又嚴遇必敗之不如此從齊乃伐齊師敗之齊侯致焦燭杏於衛齊侯賞犁弥曰有先登者臣從之齊侯賞積而衣狸製公使視東郭書曰乃夫子也吾從子公賞東郭書師曰彼實旅也乃賞犁弥齊師之在夷儀也齊侯謂夷儀人曰得救無存者以五家免乃得其兵公三逐之與之犀軒與直蓋而先歸之坐引者以師哭之親推之三

陳氏曰此伐晉也五氏晉地齊侯在五氏衛侯往助之始盟于沙中次于五氏又次于垂葭又次于蘆葭至哀元年而後伐其欲有所逞也久矣

陳氏曰外會書次自厥貉以來未之有也於是再見其再見何中國無伯也齊衛伐盟主則其不書伐春秋重絕晉也於襄之二十三年齊書齊伐晉至是而不書何齊始叛晉諸侯猶有盟主也前年鄭叛晉盟齊于鹹衛叛晉盟齊于沙明年及齊平魯亦叛晉諸侯無盟主矣有盟主非美事也無盟主非細故也是故春秋重絕晉也

莊氏曰杜預云晉以不諱乎或謂中國無霸春秋重絕晉故不言伐然文元年書衛人伐晉何以不重絕晉乎

盧氏曰齊衛三次而後伐胡氏無傳蓋同前次而後伐罪其

心之義也。謝氏以為罪其無事而出。故書於則。名妄動之刻同矣。要之二刻皆可通。而陳氏說又得聖人之微意。大抵齊衛雖有玩晉之心。而晉力尚強。二國不渴。侵尋犯其竟內。不敢誦言伐之也。杜氏從告之說。或然而聖人亦因其告而書。○秦伯卒。冬葬秦哀公。陵之以示敗齊存晉之意矣。

晉昭王二十一年。昭定十二年。景四十八年。曹陽二。陳閔二。益退保西戎軍旅。禮聘之事。不見於春秋。則知秦

昭王二十一年。昭定十二年。景四十八年。曹陽二。陳閔二。益退保西戎軍旅。禮聘之事。不見於春秋。則知秦

昭王二十一年。昭定十二年。景四十八年。曹陽二。陳閔二。益退保西戎軍旅。禮聘之事。不見於春秋。則知秦

昭王二十一年。昭定十二年。景四十八年。曹陽二。陳閔二。益退保西戎軍旅。禮聘之事。不見於春秋。則知秦

昭王二十一年。昭定十二年。景四十八年。曹陽二。陳閔二。益退保西戎軍旅。禮聘之事。不見於春秋。則知秦

昭王二十一年。昭定十二年。景四十八年。曹陽二。陳閔二。益退保西戎軍旅。禮聘之事。不見於春秋。則知秦

昭王二十一年。昭定十二年。景四十八年。曹陽二。陳閔二。益退保西戎軍旅。禮聘之事。不見於春秋。則知秦

昭王二十一年。昭定十二年。景四十八年。曹陽二。陳閔二。益退保西戎軍旅。禮聘之事。不見於春秋。則知秦

昭王二十一年。昭定十二年。景四十八年。曹陽二。陳閔二。益退保西戎軍旅。禮聘之事。不見於春秋。則知秦

昭王二十一年。昭定十二年。景四十八年。曹陽二。陳閔二。益退保西戎軍旅。禮聘之事。不見於春秋。則知秦

昭王二十一年。昭定十二年。景四十八年。曹陽二。陳閔二。益退保西戎軍旅。禮聘之事。不見於春秋。則知秦

昭王二十一年。昭定十二年。景四十八年。曹陽二。陳閔二。益退保西戎軍旅。禮聘之事。不見於春秋。則知秦

昭王二十一年。昭定十二年。景四十八年。曹陽二。陳閔二。益退保西戎軍旅。禮聘之事。不見於春秋。則知秦

昭王二十一年。昭定十二年。景四十八年。曹陽二。陳閔二。益退保西戎軍旅。禮聘之事。不見於春秋。則知秦

昭王二十一年。昭定十二年。景四十八年。曹陽二。陳閔二。益退保西戎軍旅。禮聘之事。不見於春秋。則知秦

昭王二十一年。昭定十二年。景四十八年。曹陽二。陳閔二。益退保西戎軍旅。禮聘之事。不見於春秋。則知秦

昭王二十一年。昭定十二年。景四十八年。曹陽二。陳閔二。益退保西戎軍旅。禮聘之事。不見於春秋。則知秦

昭王二十一年。昭定十二年。景四十八年。曹陽二。陳閔二。益退保西戎軍旅。禮聘之事。不見於春秋。則知秦

昭王二十一年。昭定十二年。景四十八年。曹陽二。陳閔二。益退保西戎軍旅。禮聘之事。不見於春秋。則知秦

昭王二十一年。昭定十二年。景四十八年。曹陽二。陳閔二。益退保西戎軍旅。禮聘之事。不見於春秋。則知秦

胡氏說見暨平。夏公會齊侯于夾谷。公至自夾谷。文作

胡氏說見暨平。夏公會齊侯于夾谷。公至自夾谷。文作

胡氏說見暨平。夏公會齊侯于夾谷。公至自夾谷。文作

胡氏說見暨平。夏公會齊侯于夾谷。公至自夾谷。文作

胡氏說見暨平。夏公會齊侯于夾谷。公至自夾谷。文作

胡氏說見暨平。夏公會齊侯于夾谷。公至自夾谷。文作

胡氏說見暨平。夏公會齊侯于夾谷。公至自夾谷。文作

胡氏說見暨平。夏公會齊侯于夾谷。公至自夾谷。文作

胡氏說見暨平。夏公會齊侯于夾谷。公至自夾谷。文作

胡氏說見暨平。夏公會齊侯于夾谷。公至自夾谷。文作

胡氏說見暨平。夏公會齊侯于夾谷。公至自夾谷。文作

胡氏說見暨平。夏公會齊侯于夾谷。公至自夾谷。文作

胡氏說見暨平。夏公會齊侯于夾谷。公至自夾谷。文作

蓋為此也。因是以見雖有文事必有武備。孔子之會見之矣。何氏曰致地者夾谷之會齊侯作侏儒之祭欲以執定公孔子曰匹夫而焚惑諸侯者誅於是誅侏儒首足異處齊侯大懼曲節從教得意故致也
張氏曰夾谷魯地漢東海祝其縣有夾山

夾谷之會孔子相息亮反下犁彌言於齊侯曰孔丘

知禮而無勇其使萊人以兵劫魯侯必得志焉齊侯

從之兩君就壇兩相相揖齊人鼓譟素報反而起欲以

執魯君孔子歷階而升不盡一等而視歸乎齊侯曰

兩君合好呼報反而裔夷之俘以兵亂之非齊君所

以命諸侯也裔不謀夏夷不亂華俘不干盟兵不偪

反彼力反好於神為不祥於德為愆義於人為失禮齊侯

遽止之而屬章欲反其臣曰夫人率其君與行古人之

道記孔子出家曾以二三子獨率我入夷狄之俗

使寡人獲罪於魯侯如之何晏子曰小人之謝過也

以文君子之謝過也以質君已知過則謝之以質爾

於是歸鄆謹龜陰之田仲尼一言威重於三軍亦順

於理而已矣故天下莫大於理而強眾不與音焉

曰使魯多其車徒衆其兵革構然連禍以攻齊為事未必能得其故土地也厚其幣帛重其使介繁禮巧

詩以請齊為事亦未必能得其故土地也仲尼一言兩威重於三軍利加於萬乘豈有他哉順於理故也

天下之事常服於順而違於逆故齊雖疆以道而

奪魯雖弱以其順而得得失非疆弱也在道而已不

動而至不言而信不疾而速此之謂也或問夾谷之

會孔子數語何以能却萊人之兵朱子曰畢竟齊常

常勝魯魯常不能與之爭却忽然被一箇人來以

氏曰

出併氣有以格齊人之疆暴則定公哉不獲
之危甚矣其致危之也。○劉氏曰穀梁謂以地致危
致皆以地此常例爾

晉趙鞅帥師圍衛

晉趙鞅帥師圍衛。代邯鄲午於寒氏城其西北而守之。宵濟及晉圍衛午以徒七十人門於衛西門。我往必不中。曰請振寒氏之役。涉佗曰夫子則勇矣。然我往必不取。門亦以徒七十人。且門焉。步左右皆至而立。如指日中不啓門。乃退。反役。晉人討衛之叛。故曰由涉佗成。何於是。執涉佗以求成于衛。衛人不許。晉人遂殺涉佗。成何奔燕。燕子曰。此之謂棄禮。必不鈞。詩曰。人而無禮。胡不遄死。涉佗亦遄矣哉。○穀梁曰。使晉有以報齊。則衛可无用兵而服也。今圍衛而不能服。則徒足以堅齊之從。而已矣。○穀梁曰。書圍不書伐。不與其伐也。廬陵李氏曰。以伯主而圍與國者。惟宋襄圍曹。趙鞅圍衛而已。晉自召陵以後。凡用兵。書侵。以義之不足。以服人也。○齊人來歸鄆。謹龜陰田。田上。烈有之字。公羊傳。齊人曷為來歸。齊人為是來歸之。○穀梁曰。齊服義而求歸之。故書來歸。始失不書。解在哀八年。○穀梁曰。三邑皆汶陽田也。泰山

博縣北有龜山。陰田在其北也。○穀梁曰。桓三年。謹杜氏以為魯地。濟北。蛇丘縣有謹亭。而汶水經濟北。至陳平須昌入濟。鄆即昭公時齊取以居公者。至是并以還魯。二邑与龜陰俱在汶水北。

齊人前此嘗歸濟

子禮

西田矣。後此嘗歸謹及闡矣。

而此獨書來歸何也。曰歸者魯請而得之也。曰來歸

者齊人心服而歸之也。

齊人服義而歸魯田。言來言歸者。彼

自來也。不言來者。請而得之耳。○穀梁曰。自來曰來。猶來聘來朝之類。齊人感夫子之義而歸侵田。此緩之斯來之效也。定公齊侯會于夾谷。孔子攝相。事具左

右。司馬以從。

至于會所以禮相見。

孔子出

孔子攝相事。曰。臣聞有文事者必有武備。有武事者必有文備。古者諸侯出疆。必具官以從。請具左右司馬。以會遇。郤齊俘拒兵車之命。而罷享禮之設于野。由是齊侯歸三邑以謝過。故揚子法言曰。仲尼用於

魯齊人章章歸其侵疆揚子實見篇仲尼用

儒無敵於天下桓公以義責楚而楚人求盟夫子以

禮責齊而齊人歸地皆書曰來序績也春秋夫子之

筆削自序其績可乎聖人會人物於一身萬象異形

而同體通古今於一息百王異世而同神於土皆安

而無所避也於我皆真而無所忘音也其曰天之將

喪息浪反斯文也後死者不得與音於斯文也天之

未喪斯文也匡人其如予何是以天自處矣而亦何

嫌之有如鄭來歸初及齊來歸備室是也鄭謹龜陰

田言來歸以是為齊人之願也濟西言取謹聞言取

鄭謹龜陰不言取以是為齊人之願則猶齊田也

從外來常文去歸備室同齊疆於天下伐盟主谷諸

侯于鄭陵矣於是願歸田則以孔子相夾谷之會也

謂春秋之諸侯不足用為善者是不即人心之論也

故曰如有用我者期月而已可也高子曰孔子夾谷

之事人可能也而使大國失守悔過効順所不可能

也此修誠之至崇德之素感于其人之天聖言如于羽

格有苗非任智者所能測也家氏曰取濟西取汶陽

書取不言歸以其仗大國而得歸故書曰取歸濟西

歸謹及聞歸疆也言歸不言來歸以其請之而後得

非彼自以歸也淮軍謹龜陰之歸書齊人來歸言齊

人自以故疆來歸非假兵力智計而得之是謂自

歸視其他歸疆有不得同也聖人道化所感疆暴為

之卑心有莫知其然而然者讀春秋至此可以信聖

人之道不為空言儒者之享果非无實也左氏所載

茲無還之對陋矣盧陵李氏曰孔子是年為大司

寇十二年使仲由為季氏宰墮三都蓋聖人以王道

化齊而齊景服義以王道用魯而三家墮邑所謂變

齊變魯之幾畧見於此謝氏曰書來者非我求之於

齊齊人至魯歸之德之悅服人心久矣參諸家當以

穀梁及史記謝過之說為正其左氏所載夫子請齊

歸汶陽之語失之

叔孫州仇仲孫何忌帥師圍郕郕音后又下溝反

郕初叔孫成子欲

伐

公若藐固謙曰不可成子立之而卒公南使使
能殺公南為馬正使公若為馬宰武叔既定使
侯犯殺公若弗能其圍人曰吾以劍過朝公若
之劍也吾稱子以告必觀之吾為固而授之未
也便如之公若曰尔欲吳王我乎遂殺公若侯
叛武叔懿子圍郕弗克郕犯以不能副武叔之命
故叛郕東平秋叔孫州仇仲孫何忌帥師圍郕
無蓋縣東南有郕鄉郕秋叔孫州仇仲孫何忌帥師圍郕
工師駟赤曰郕非唯叔孫氏之憂社稷之患也將若之
何對曰臣之業在揚水卒章之四言矣叔孫稽首駟赤
謂侯犯曰居齊魯之際而無事必不可矣子盍求事於
齊以臨民不然將叛犯從之齊使至駟赤與齊人為之
宣言於郕中曰侯犯將以郕易于齊齊人將遷郕民衆
兇懼駟赤謂侯犯曰衆言異矣子不如易于齊與其死
也猶是郕也而得紆焉何必此齊人欲以此信魯必倍
與于地且蓋多舍甲於子之門以備不虞侯犯曰諾乃
多舍甲焉侯犯請易於齊齊有司觀侯將至駟赤使周
走呼曰齊師至矣郕人大駭介侯犯之門甲以厲侯犯
駟赤將射之侯犯止之曰諫免我侯犯請行許之駟赤
先如宿侯犯每出一門郕人閉之及郭門止之曰子
以叔孫氏之甲出有司若誅之羣臣懼死駟赤曰叔孫

氏之甲有物吾未敢以出犯謂駟赤曰子止而與
之數駟赤止而納魯人侯犯奔齊齊人乃致郕

郕叔孫氏邑也侯犯以郕叛不書于策書圍郕則叛

可知矣再書二卿帥師圍郕則彊亦可知矣天子失

道征伐自諸侯出而後大夫彊諸侯失道征伐自大

夫出而後家臣強其逆彌甚則其失彌速故自諸侯

出十世希不失矣自大夫出五世希不失矣陪臣執

國命三世希不失矣宋子曰論語孔子曰天下有道

語三家專魯為自已久至是家臣爭叛亦其理宜矣

春秋制法本忠恕施諸已而不願亦勿施諸人故所

惡下於上不以使下所惡於下不以事上二三

子知傾公室以自張如而不知家隸之擬其也凡

此類皆據事直書深切著明矣

兵者秋離其文而書之不待貶而貶著也... 秋之初只是諸侯抗衡後來諸侯終不奈何... 夫專權及大夫猶沒奈何又被陪臣擅命如唐之藩鎮其初是節度抗衡後來牙將孔目官實侯之屬皆殺了節度亦來握權天子說禮樂征伐自天子出一章極分曉... 而專魯侯犯以家臣而叛叔孫皆上行而下效也... 孫不知改過遷善退守臣賤使家隸感化而帥重... 以圍其邑又不能暴明其罪討而誅之乃使犯之僚屬駟赤多方為詐讓之謀誘之出走是教通國之人習為罔上之幸也失政刑矣諛諛欺誑誣偽不誠下執此以叛其上上執此以危其下雖幸勝之其何以保有國家乎

宋樂大心出奔曹

高氏曰辭使非大讓而說言乘之罪... 宋公信諛而刑罰無章固可罪矣然大心不能任家國之難而進退無據且挾詐以避事豈能自安乎... 宋公子地出奔陳... 富獵十一分其室而以五與之

子地有白馬四公發而... 與之地使使其徒扶... 之目冬腫毋弟辰曰... 弗止... 矣故春秋以自奔為文... 公之弟辰左氏亦止... 為景公弟也杜氏因... 公之弟辰之兄若然... 弟乎緣三傳皆有月... 弟而先儒不主弟稱... 曰宋公以嬖嬖故而... 行雖為景之弟而其... 實非同父之弟也... 安甫公作... 盟鹹盟沙矣今而三... 然諸侯雖叛晉而以... 于安甫以... 邑際故敢助君愛之... 對曰非寡君之望也... 叔孫州仇如齊... 武叔聘

疆社稷是以敢以家謀勤君之執事夫不令之
之所惡也君豈以為寡君賜也謝致師也齊以致
邠德叔孫叔孫言義在討惡非所以賜寡君也齊
谷之會歸我師謹龜陰田侯犯以師奔齊齊人又致
是以叔孫○宋公之弟辰暨仲佗石彊出奔陳
如齊謝焉○宋公之弟辰暨仲佗石彊出奔陳
宋字彊苦侯反○傳辰為之請弗聽辰曰是我廷吾兄
也吾以國人出君誰與與冬母弟辰暨仲佗石彊出奔
陳○曰暨與也宋公寵向雖不聽辰請辰忿而將大
臣出奔請自忿稱弟示首惡也仲佗石彊皆為國卿
不能匡君靜難而為辰所
率出奔稱名亦罪之也

按左氏宋公子地有白馬四公以與桓魋徒回地怒
扶救乙魋奪之魋懼將走公泣之母弟辰曰子為君
禮不過出境君必止子地出奔陳公弗止辰為
之請弗聽辰曰是我廷二來狂古况也吾兄也吾以國人
出君誰與處書曰宋公之弟辰暨仲佗石彊出奔陳

其弟云者罪宋公以嬖魋故以失二弟無親親之恩
暨云者罪辰以兄故帥其大夫出奔無尊君之義

辰於君為同母弟而地則衆公子也景公以嬖臣
之故而奔其二弟辰以地故而自絕於君兄又率仲
佗石彊與之偕行作彊身為卿佐有君不事而與夫
辰俱奔兄不友弟不弟臣不忠此一書而並敗也夫

暨者不得已之詞又以見現仲佗石彊見脅於
辰不能自立無大臣之節也

牽而去故曰暨交譏之也○仲佗石彊何休云辰言暨
者明佗彊疆與俱出非也若然辰罪為輕何故反序
上乎又向為入蕭書及乎公羊云暨猶暨也何故
已也則暨使他人不得已乎謂他人不得已乎以吾
暨暨以暨暨之故人不得已也暨之意疆也親也故曰

如杜氏曰暨字之義如公穀說則是仲佗石彊為辰所脅
氏事迹考之則胡劉之說得之但於暨字字義不通
於公穀說則與暨齊平字義稍合然又於事

獨謝氏曰仲他石疆首惡構亂公子辰不能
從之故書暨辰緣母弟之寵權勢隆盛以至二卿挾
之以亂故書弟暨者彼為之首而我與之出及者我
為之主而彼從我入出奔書暨者以逆首歸仲他石
疆而罪之也入蕭書及者以逆首歸宋公
之弟辰而罪之也以主公殷疑得經意

註 敬王二十有一年晉定十二年景四十九晉靈三十三
昭十七吳闔廬十六春宋公之弟辰及仲他石疆

公子地自陳入于蕭以叛宋公之弟辰未失其

也及仲他石疆公子地以

也及仲他石疆公子地以

也及仲他石疆公子地以

也及仲他石疆公子地以

也及仲他石疆公子地以

也及仲他石疆公子地以

也及仲他石疆公子地以

也及仲他石疆公子地以

也及仲他石疆公子地以

也及仲他石疆公子地以

也及仲他石疆公子地以

也及仲他石疆公子地以

也及仲他石疆公子地以

也及仲他石疆公子地以

也及仲他石疆公子地以

也及仲他石疆公子地以

也及仲他石疆公子地以

也及仲他石疆公子地以

出奔陳則稱暨入于蕭以叛則稱及及非不得已之

詞得已而不已者也夫事君者可貧可賤可殺而不

可使為亂今不得已而輕於去國猶之可也得已不

已而果於叛君則無首從反之別筆列其罪一施

之故不稱暨而稱及既非欲之也者有不得已

已而不得已者乎其出也謂之暨其入也謂之及及非

不得已之言也得已而不已之說也事君者可貧可

賤可殺而不可使為亂君親无將將而誅焉光據邑

以伐其君者乎其罪一施之何氏曰辰言及者後汲

汲當四卿在蕭以叛而大心自曹從之其叛可知矣

故不書叛而曰入于蕭杜氏曰入蕭從叛人入逆詞

也書自陳自曹者結鄰國以入叛陳與曹之罪亦著

矣羊註得之胡氏說本劉氏詳其意蓋以前暨字為

疆下及字屬宋
辰為可疑耳

冬及鄭平叔還如鄭泣盟

還音旋泣公怒作益

取匡之怨魯自僖公以來山服於晉至今始叛還叔詣

曾孫家氏曰自文公之霸晉常事晉中間雖即楚即齊

而不敢顯然與晉絕去年及齊平今又及鄭平既晉

志諸侯之合書及鄭平以志諸侯之散此春秋之所以

始終也襄公許許曰夫晉之為晉自若也定亦未有他

惡而諸侯離心者政在多門貨賄譏慝汨昏其間則无

以令天下極於執樂祁摯也廬陵李氏曰晉伯至此諸

侯皆叛矣然晉叛晉本始於平齊之時不於平齊言叛

晉者蓋春秋之間晉於齊晉本兩

事之也此條當與鄭輸平同看

癸敬王二十有二年

昭二十四

春薛伯定卒

叔孫州仇帥

夏葬薛襄公

葬者不日不月更文略也

師隨郕

隨許規反後同殺梁

師隨郕

師隨郕

師隨郕

始

始

始

始

始

始

始

始

始

始

始

始

始

始

始

始

始

始

始

始

始

始

六年

六年

六年

六年

六年

六年

六年

六年

六年

六年

六年

六年

六年

六年

六年

六年

六年

六年

六年

六年

六年

六年

六年

六年

六年

六年

六年

六年

六年

六年

六年

六年

六年

六年

六年

六年

六年

六年

六年

六年

六年

六年

六年

六年

六年

六年

六年

六年

六年

六年

六年

六年

六年

六年

六年

六年

六年

六年

六年

六年

六年

六年

六年

六年

六年

六年

六年

六年

六年

六年

六年

六年

六年

六年

六年

六年

六年

六年

六年

六年

六年

六年

六年

六年

六年

六年

六年

六年

六年

六年

六年

六年

六年

六年

六年

六年

六年

六年

六年

六年

六年

六年

六年

六年

六年

六年

六年

六年

六年

六年

子入季氏之宮登武子之臺費人攻之入及公則仲
尼命申句音須樂頎音下伐之二子奔齊遂墮費禮
曰制國不過千乘繩謚反都城不過百雉家富不過
百乘以此坊同民諸侯猶有叛者見坊故家不藏
甲邑無百雉之城禮所當謹也郕費成者三家之邑
政在太夫三卿越禮各固其城公室欲張而不得也
三桓既微陪臣擅命憑倚其城數色用有叛者三家
亦不能制也三家不能制至屢圍而不
克有天下而不謹於禮而後墮成強而不服公圍而不
末流之患可勝言哉而問於仲尼遂墮三都曰
費叔季所食邑二大夫宰吏數叛患之以問孔子
子曰陪臣執國命采長數叛者坐邑有城池之固家
有甲兵之蔽故也季是謂以禮為國可以為之兆也
氏說其言而墮之

推而行諸魯國而率則地方五百里凡侵小而得者
必有與滅國繼絕世之義諸侯大夫各謹於禮不以
所惡烏故反於上者使其下亦不以所惡於下者事
其上上下下交相順而王政行矣故曰苟有用我者期
音月而可三年有成宋子曰墮邑之事孔子因其
亦自削弱可復正也又曰他合下只說得季桓子
桓子事事信之所以做得後來被公斂處父一說破
了桓子使不信之高子曰墮邑而至於師是邑之
力足以抗也陳子曰書叔孫墮郕季孫墮費以是為
強於郕故也陳子曰書叔孫墮郕季孫墮費以是為
二家之願也二家專魯出昭公矣於是願墮其都則
以孔子之相魯也謂春秋之大夫不足用為善者是
不即人心之論也曰此孔子之所以聖也孔子
以羈旅之臣得政期月而能以治出之禮律衰出之
臣墮名都出藏甲而三桓不疑其害已此有不言而
信不怒而威者矣夫孔子之聖見於行事至此
疑也張子曰毀其所持以為因者所以制陪戶

家而復強幹弱枝之勢也仲由之幸此議蓋明
侯犯之叛而為三家忠謀使強臣不敢恃強以
陪臣不能負固以跋扈而上下皆順然南蒯臣犯皆
以叛為季孫叔孫之害故費邱皆墮獨公斂髮交方
特強以敗陽虎而孟孫用之故成獨不服雖定公圍
之而卒弗克也聖人雖用於魯而季孫受女樂而違
孔子孟孫感於魯不知之說陰與公斂髮父比成既
方命而聖人去魯豈非天哉宋高昌曰三家之城
其邑者將以自利也而家臣據邑以叛亦豈三家之
利哉南蒯叛侯犯叛公山不狃叛叛者相踵豈惟魯
國惡之三家亦惡之矣孔子順天理而言之而適有
動乎三家之心故其墮邱墮費者三家之自墮也成
邑不墮而至於圍則孟氏之不欲墮爾夫三家聞夫
子之言而不墮其邑者是其天理之萌也孟氏聞公
之言而不肯墮者是其人欲之蔽也天理之萌不足
以勝其人欲之蔽然後不肯墮也使聖人得志以行
乎魯國則將有不待兵革而自墮者如魯之不終用
孔子何胡氏以為圍成之後然後孔子攝相事理或
然也魯哀公六年公羊於齊歸田之下曰孔子行乎
季孫三月不違於墮都之下又云然疏曰不違有二
按家語定十年孔子自邑宰為司空十一年又從司
空為司空冠然則為司空之時能別五土之宜咸得其

所為季孫所重是以三月不違者人遂無來歸四邑
矣及作司寇之時攝行相事因无姦民七日誅少正
卯政化大行季孫重之復不違三月於是魯國歸
事又曰朱子曰史傳所載亦多可疑如魯國司徒
焉可空之官乃是三家世為之不知聖人如何做
考之於傳如臧武仲為司空冠公鉏出為公馬正想元
別設官無其人則三家兼之也又曰孟子曰孔子於
季桓子見行可之仕孔子仕於定公而言桓子何也
朱子曰孔子之相皆由桓子及桓子受女樂孔子使
行矣然孔子亦因其機而為之季氏是時自不奈陪
臣何故假孔子之力以去之又呂氏曰聖人作為物
謂立之斯立殺之斯來動之斯和聖人作而萬物
同此心者孰不懷同此氣者孰不感仲由以勇銳兼
人之資感於氣最先者首為墮都之議夫叔季二人
亦非仲由所能令蓋聖人在上自有感動仲由特發
之耳宋氏曰史記家語云孔子言於定公而使季氏
宰仲由墮三都公羊云孔子行乎季孫告季孫而墮
二邑左氏又云仲由為季氏宰將墮三都叔孫自墮
邱季氏將墮費費人襲魯仲尼命伐之遂墮費竊寔
是時定公失政豈能命大夫墮邑蓋孔子以制
化季孫且使子路為之宰而後墮之耳或謂叔季自
而以為聖人過化之功則一而已或謂叔季自

私邑於聖人無與然昭十二年南蒯以費叛前
年侯化以邠叛曷不以此時墮之而必待聖人
於魯而後墮之邪

秋大雩○冬十月癸亥公會齊侯盟于黃齊魯為盟之始也繼而有吾屋之參盟于幽之同盟而
也○十有一月丙寅

朔日有食之○公至自黃○十有二月公圍成公至自

圍成北門且成孟氏之保障也無成是無孟氏也子為

不知我將不墮冬十二月公圍成弗克

故大公之事而言圍使若是國然

按左氏將墮成公斂反力檢勲父謂孟孫曰墮成齊人
必至於北門且成孟氏之保障無成是無孟氏也子

偽不知我將不墮書公圍成強也謂也

乎一國故天子未嘗有伐諸侯者諸侯亦未嘗有伐

其國之邑者以其令之則從也天下無王而諸侯

命故有王伐鄭之事陪臣擅國而權在私家故有公

圍成之事叔季既墮邱費矣將墮成而孟氏之臣不

服公親圍之經書二子墮邱費而獨

書公圍成著公之弱不能墮成也其致危之也

為家甚危若從他國來故危錄之

不致致圍成者魯與之如列國矣

仲由為季氏宰孔子為魯司寇而不能墮成何也按
是冬公圍成不克越明年孔子由大司寇攝相息亮

事然後誅少詩照正卯與音聞國政三月而商賈音
信於市男女別筆列於途及齊人饋女樂孔子遂行
史記孔子世家定公十三年十二月公圍成不克

少正卯。與聞國政。三月。無所。於塗道。不拾遺。齊人聞而懼。於是選女子好者。入。皆衣文衣。弄康樂。以遺魯君。魯君怠於政。孔子遂行。然則圍成之時。仲尼雖

用事。未能專得魯國之政也。而辯言亂政。如少正卯等。必肆疑沮。反。在呂。於其間矣。成雖未墮。無與為比。至

反。亦不能為患。使聖人得志。行乎魯國。以及暮月。則不待兵革而自墮矣。邑公行不越竟。不

書。至。至。圍。成。危。之。也。初。作。三。軍。也。二。三。分。公。室。而。各。有。其。一。季。氏。盡。征。之。叔。孫。氏。臣。其。子。弟。孟。氏。取。其。半。焉。

三家之覆。而氏為。有君也。莫難於墮。而費成。而耳。而公自將。圍成。弗克。是不足與有為也。齊人歸女。祭。三。日。不。朝。故。孔。子。以。微。罪。行。也。可。堂。曰。曰。叔。孫。武。孫。嬰。聖。人。者。也。孟。懿。子。孝。於。聖。人。者。也。夫。子。用。於。魯。而。叔。孫。首。墮。即。孟。氏。乃。不。肯。墮。成。則。聖。人。之。道。能。行。於。其。所。難。者。未。為。喜。而。不。得。行。於。其。所。易。者。為。可。惜。耳。三。家。之。慮。變。矣。故。經。文。不。言。三。家。直。書。公。曰。曰。

聖人之化。既行。雖未墮。於魯。何有。之。其。年。公。以。交。之。輕。於。一。出。無。功。而。返。此。一。沒。也。吾。知。其。未。以。仲。尼。抑。季。路。亦。未。必。在。此。行。也。魯。曰。曰。吾。知。其。未。子。語。錄。三。家。孟。氏。最。弱。季。叔。為。強。強。者。墮。之。而。弱。者。反。不。可。墮。者。強。者。不。齊。而。弱。者。竟。之。故。也。或。問。墮。三。都。事。費。師。已。墮。而。成。不。可。墮。是。不。用。夫。子。至。於。此。否。曰。既。不。用。師。何。故。圍。成。當。時。夫。子。行。乎。季。孫。三。月。不。違。則。費。師。之。墮。出。於。不。意。及。公。歛。愛。父。不。肯。墮。成。次。第。喚。醒。了。叔。季。二。家。便。做。這。事。不。成。又。齊。人。以。女。樂。歸。之。遂。行。不。然。當。有。變。置。也。且。費。師。之。版。存。為。叔。季。之。害。故。叔。季。自。欲。墮。之。公。歛。在。成。方。有。功。於。孟。氏。則。孟。氏。之。不。肯。墮。宜。矣。今。按。如。公。穀。說。則。圍。成。非。孔。子。意。如。朱。子。說。則。圍。成。之。舉。孔。子。未。必。不。知。之。也。夫。負。固。弗。服。雖。舜。禹。文。王。有。所。不。免。如。三。苗。逆。命。有。崇。弗。降。始。皆。伐。之。至。班。師。脩。德。而。自。格。圍。之。不。克。亦。何。損。於。聖。人。觀。圍。而。不。再。伐。安。知。非。班。師。之。意。但。仲。尼。不。終。用。於。魯。故。聖。人。之。化。不。遂。行。而。公。室。之。威。徒。衰。耳。至。胡。氏。所。引。史。記。明。年。孔。子。由。大。司。寇。攝。相。事。至。十。四。年。然。後。行。則。恐。未。必。然。故。胡。氏。宏。曰。夫。聖。人。所。以。大。過。人。者。無。他。焉。如。天。之。生。物。隨。其。分。限。為。則。必。會。計。當。為。乘。田。則。必。畜。養。畜。為。宰。而。親。其。則。制。

為養生送死之節為司空而正封域則謀合昭公之
墓為司寇而治姦亂則誅少正卯而墮三都昭公不
墮三家憲變矣故經文不言三家直書曰公聖人色
斯舉矣安有明年由大司寇攝相之事所以必知其
無者考按經文明年無更敗起廢之事而築園大蒐
絕與墮都之意不侔故也此說似得其實故魯世家
亦以攝相誅少正卯與聞國政歸女樂孔子行等皆
為十二年事也高氏曰春秋書公行凡一百七十六
而書至者八十有二皆危之也隱公當春秋之始天
下之亂未甚故雖有會盟侵伐未嘗致也至桓二年
及成盟于唐十六年會諸侯伐鄭始於此致焉蓋桓
公弑君自立敵外交夷狄又助篡伐鄭踰年始還故
危之也莊僖會盟最數而無致者時齊桓外攘夷狄
內安諸夏爰合諸侯不以兵車故魯君之出無他虞
也唯杜立之盟過三時淮之會踰年故致爾成襄之
間齊楚爭伯諸侯日尋干戈故盟會侵伐鮮不至焉
及會于蕭魚之後楚雖稍息然中國皆大夫專政魯
亦有二桓之患至有敢逐其君而自廢置者故終春
秋之世公出罕有不致者此雖伐邑亦致焉可謂危
亂之世矣○五十四穀梁云圍成太公也夫屈于乘
之尊而親圍國中之一邑其小弱甚矣乃反以為大
之乎又云何危爾遠乎齊也是時會夾谷盟黃齊魯

交好不足危也其危之者定公
沮辱於陪臣以得返為幸耳

甲辰二十二年十有二年晉定十五年景五十一
閏五宋景二春齊侯衛侯次于垂

四吳闔廬十春齊侯衛侯次于垂

復無衛疾字段公作瑕春齊侯衛侯次于垂

日可銳師伐河內傳必數日而後及絳絳不三月不能

唯那意茲乘軒齊侯欲與南侯乘與之宴而駕乘

甲焉使告曰晉師至矣齊侯曰此君之駕也寡人請攝

乃介而與之棄驅之或告曰无晉師乃止

將使師伐晉次垂段以為援垂段一名邱氏高平鉅野

縣西南有邱亭高氏曰書夏築蛇淵園書小特也汪

次垂段與九年次五氏同夏築蛇淵園書小特也汪

而力此勤民築園奉已而已志不及國也夫園成不

昭築郎固定築蛇淵固何固之多也盧陵李氏曰此正
與受女樂事相類定公君臣安知不自以為齊人
○大蒐于比蒲比音毗
○禁乎此決非孔子為政時築固蛇淵今乃蒐于比蒲則固
○以養禽獸待政猶也築固蛇淵今乃蒐于比蒲則固
○何為哉魯既叛晉而三桓日懼人之圖已故數蒐焉
衛公靈孟彊師師伐曹陽國曰回衛北伐曹曹不叛晉
故以禮為國故也靈公志在軍旅之事而不
○秋晉定趙鞅入于晉陽以叛左傳謂邯鄲
故堅戰如此故也靈公志在軍旅之事而不
午曰歸我衛貢五百家吾舍諸晉陽午許諾歸告其父
兄父兄皆曰不可衛是以為邯鄲而實諸晉陽絕衛之
道也不如侵齊而謀之乃加之而歸之于晉陽趙孟怒
召午而囚諸晉陽使其從者說劍而入涉實不可乃使
告邯鄲人曰吾私有討於午也二子唯所欲立遂殺
午趙稷涉實以邯鄲叛夏六月上軍司馬籍秦圍邯鄲
邯鄲午荀寅之甥也荀寅范吉射之姻也而相與睦故
不與圍邯鄲將作亂董安于聞之告趙孟曰先備諸趙
孟曰晉國有命始禍者死為後可也安于曰與其害於
民寧我獨死請以我說趙孟不可秋七月范氏中行氏
伐趙氏之宮趙鞅奔晉陽晉人圍之穀梁傳以者
不以者也叛首叛也
晉陽即太原別名

按左氏趙鞅謂邯音鄲鄲音丹午曰同鞅歸我衛貢五百

家吾舍如字諸晉陽午許諾歸告其父兄皆不可趙

孟怒遂殺午圍邯鄲午荀寅之甥荀寅士吉射食亦

之姻也而相與睦遂伐趙氏鞅奔晉陽晉人圍之趙

鞅之入范中行戶也也而直書曰叛何也范氏中

中行逼之耳何何以言叛春秋原清定罪固如此人

臣專士與君為市則是篡弒之階堅冰之戒豈無以

有已之義乎孔子無以有已為人後世大臣有

困於讒間去遷延居外不敢釋兵卒以憂死者李光

弼傳相州北邱之敗魚朝恩羞其策謬深忌光弼切

晉寇京師詔入後光弼畏禍遷延不敢亦未明人臣

之義故爾故直書入于晉陽以叛入者不順之非叛者不赦之罪范中行而不知投屏忌器之義故聖人直名曰叛以著其不由君命專士與文之罪鞅非始禍曷為皆以叛書之春秋之季家有藏甲都邑皆百雉之城矣鞅必奔晉陽寅吉射必奔朝歌則是皆叛也

冬晉荀寅士吉射入于朝歌以叛荀寅下公亦有及字朝如字

寵於范吉射而欲為亂於范氏梁嬰父嬖於知文子文子欲以為卿韓簡子與中行文子相惡魏襄子亦與范昭子相惡故五子謀將逐荀寅而以梁嬰父代之逐范吉射而以范臯夷代之荀躒言於晉侯曰君命大臣始禍者死載書在河今二臣始禍而獨逐鞅刑已不均矣請皆逐之冬十一月荀躒韓不信魏曼多奉公以伐范氏中行氏弗克二子將伐公齊高彊曰三折肱知為良鑿唯伐君為不可民弗與也我以伐君在此矣三家未睦可盡克也克之君將誰與若先伐君是使睦也弗與遂伐公國人助公二子敗從而伐之丁未荀寅士吉射奔朝歌

按左氏知音文韓簡魏襄子與荀寅范吉射相惡將逐荀范言於晉侯曰君命大臣始禍者死載書在河

今三臣始禍而獨逐鞅刑不均矣請皆逐之遂奉公以伐二子二子敗奔朝歌晉主夏盟威服天下及大夫專政賄賂公行內外離折示威平丘而齊叛辭請

召陵而蔡叛盟于沙鹹而鄭叛次于五氏而衛叛蒞于鄭會于夾谷鞅于黃而魯叛諸侯叛于外大夫叛

於內故奔于晉陽而趙鞅叛入于朝歌而荀寅與士吉射叛以晉國之大天下莫強焉邦分崩而不能守

也春秋於晉事或略而不序年盟會于亳不序諸侯

襄十六年盟渙或賤而稱人四年納捷

襄十六年盟渙或賤而稱人四年納捷

宋宣元元年伐鄭。二年侵鄭。十年伐鄭。十六年滅甲氏。
成十六年執季孫襄。襄十六年執莒邾子。十八年執石
買。十九年執邾子。二十六年執甯喜。三十年會。洹淵
昭十三年執意如。二十二年執叔孫。定元年執仲幾。
六年執樂初。哀四年。或書侵以陋之。田氏曰定四年
書侵楚八年書
執戎。齊皆貶。怨人。侵鄰責亦備矣。至是三卿內叛。直書干策。見音現下
見諸同
其效也。故臧哀伯曰：國家之敗，由官邪也。官之失德，
寵賂章也。晉卿始禍，緣衛貢也。樂祁見執，獻揚楯。允
反也。蔡侯從吳，荀寅貨也。昭公弗納，范鞅賂也。而晉
室自是不復。反。能主盟矣。故為國以義，不以利。春
秋之大法在焉。見諸行事，亦可謂深切著明矣。田氏曰
鞅
入晉陽私邑也。寅，吉射入朝歌公邑也。三人之罪若
有等差，俱書曰叛者，臣之邑君所賜也。據其私邑，則
專祿以周旋矣。趙鞅貪憤專戮，其罪宜逐。寅，吉射以
午之故，與兵首禍，則又為无君。故三臣之齊，春秋俱

以叛書之。田氏曰人臣不忌其君，未有不終於君者。
者也。晉大夫不忌其君，為日久矣。肅孫林父逐君，晉
大夫從而羽翼之。鬻季孫意如逐君，晉大夫又從而
羽翼之。羽翼他國之亂，臣者皆有欲為亂之心也。而
其君冥然無所悟，一聽其所為，及是而二卿俱叛。夫
豈一朝一夕之故哉？田氏曰晉六卿，荀氏、欒氏、
中行氏也。荀躒，知氏也。士氏，即范氏也。韓氏、魏氏、趙
氏，荀士二家自此亡。知氏春秋後亡。故止韓趙魏三
家分。田氏曰

晉趙鞅歸于晉。田氏曰韓魏以趙氏為請。十二月辛未，趙
鞅入于絳，盟于公宮。田氏曰此叛也。其

言歸何以逐荀寅與士吉射荀寅與士吉射者，曷為者也。
君則之惡人也。此逐君則之惡人。曷為以叛言之。無君
命也。田氏曰此叛也。其
貴其以地反，則是大利也。非大利也。許海過也。許悔過
則何以言叛也。以地正國也。以地正國，則何以言叛。其
命也。田氏曰

按左氏荀范奔朝歌，韓魏以趙氏為請，鞅入于絳，盟

于公宮然則書歸者易不敵反詞也韓魏為于之
請晉侯許之復而寅與吉射去國出奔則無有難之
者故其歸為易矣三子之叛其罪一也鞅以有援於
反故得復寅吉射以無助故終叛春秋書鞅歸于晉
非與之也以罪晉侯縱失有罪無政刑耳叛逆人臣
之大惡始禍晉國之載書既不能致辟音於鞅奉行
天討以警亂臣又亢苦浪反不衷徇韓魏之請而許之
復無政刑矣其能國乎陳山曰樂盈魚石猶書入至
也叛臣至於書歸則佚賊不足錄矣此韓趙魏分晉
之本也宋書曰亂臣以叛出而其歸也無異於
善復以是為晉國之無政刑也家山曰春秋先書鞅
叛繼書鞅歸言已叛之人非所得歸而歸也非謂鞅
無罪而歸於晉也先儒或謂言歸者以地正國也鞅取晉陽

之甲以逐君側之惡人則其說誤矣以地正國而可
是人主可得而脅附業反人臣擅與無罪以兵諫者真
愛其君也使後世賊臣稱兵向闕以誅君側為名而
實欲脅君取國者漢書董卓傳卓將兵能京師上
亂四海臣聞昔趙鞅以晉陽之甲以逐君側之惡人
臣輒鳴鐘鼓如維揚則此說誤之也夫失春秋之意
請以讓等以清姦穢則此說誤之也夫失春秋之意
矣四傳曰春秋書趙鞅以逐君側之惡人而又不討罪也朱
子於通鑑綱目書漢梁冀弒帝帝即位益封梁冀萬
三千戶唐李輔國殺皇后以李輔國為司空兼中書
令皆以誅天子之無政刑此得春秋書鞅叛與歸之
意矣趙山曰公羊云以地正國據禮臣無專上截
兵之義今乃欲以私邑之疆而正國朝是末大而本
小也又云與晉陽之甲以逐君側之惡人無君命故書
鞅若無君命則是君與范中行同心也君與范中行
而鞅與范中行同心也豈有身歸而地不歸乎此

至歐近矣子既出晉侯自謂趙鞅保其邑
以違苟蒞之難矣非叛故許之歸先儒以歸為善
遂謂鞅有叛迹而無叛心春秋先正其罪以斥正節
此許其歸以廣君之恩是不然脫使鞅初入晉陽本拒
苟蒞而非有叛君之心然人臣无君命輒據土與兵
此豈可赦乎况衛孫林父亦書漏何善之有盧陵李
氏曰按以地正國之說出公殺大傷教故不敢取胡
氏已辨之矣要之此條歸字之義陳氏說得好而胡
氏亦曰使趙鞅以無罪歸國晉之國法不行於叛逆
之人矣前書叛後書歸罪其救逆臣也說亦好當與
曹伯歸自京師書法同看又曰書大夫歸者九餘皆
書自惟趙鞅不言自季子書來元咺書復特筆也

薛弒其君比此如字
稱國以弒者當國大臣之罪也孫復以為舉國之眾
皆可誅非矣三晉有國半天下若皆可誅刀鋸不亦
濫乎穎川常秩曰宋嘉祐熙寧間人孫復之於春秋
動輒有罪蓋商鞅之法耳棄交於道者有誅步過六

尺者有罰孫卿曰衛鞅內刻刀鋸之刑外
其不即人心遠矣王回以是尚秩此善議復者

也儒者辨理未詳立論失中將如秦漢之用法一人
刻深有以濟其為惡不可不謹也

也儒者辨理未詳立論失中將如秦漢之用法一人
刻深有以濟其為惡不可不謹也

也儒者辨理未詳立論失中將如秦漢之用法一人
刻深有以濟其為惡不可不謹也

也儒者辨理未詳立論失中將如秦漢之用法一人
刻深有以濟其為惡不可不謹也

也儒者辨理未詳立論失中將如秦漢之用法一人
刻深有以濟其為惡不可不謹也

也儒者辨理未詳立論失中將如秦漢之用法一人
刻深有以濟其為惡不可不謹也

也儒者辨理未詳立論失中將如秦漢之用法一人
刻深有以濟其為惡不可不謹也

也儒者辨理未詳立論失中將如秦漢之用法一人
刻深有以濟其為惡不可不謹也

閔昭二一吳闔廬十九卒惠春衛靈公叔成來奔

式衛趙陽出奔宋景。衛趙陽公設作晉趙陽。趙陽
對反衛趙陽出奔宋春衛侯逐公孫戌與其黨。趙陽
來奔。宋。戌。

公叔戌將去起。占。南子之黨。夫人慙曰：戌將為亂，故

公叔來奔。趙陽北宮結皆戌黨也。故亦出奔。而靈公

無道，不能正家，以喪息。浪。其大臣之罪著矣。戌又以

富見惡烏。故。於衛侯。夫富者怨之府也。使戌積而能

散財發身，不為貧人之所怨，於以保其爵位，倘庶

幾乎矣。公叔。戌。以。宗。國。之。老。起。而。正。之。乃。戌。之。所。得。

為而非。戌。之。所。能。為。也。人。臣。欲。正。其。君。者。必。先。自。正。

其身，其身。既。正。而。後。可。以。格。君。心。之。非。而。指。之。於。善。

事不克而速禍，宜也。春秋書二大夫之卒，所以著衛

亂之所從。始。

伯家左傳。梁嬰父惡董安于。謂知文子曰：不殺安于，

難也。討於趙氏。文子使告於趙孟曰：范中行氏雖信

為亂，安于則發之，是安于與謀亂也。晉國有命，始禍

者死。二子既伏其罪矣，敢以告趙孟。患之，安于曰：我

死而晉國寧，趙氏定，君焉用生人？誰不亦吾死莫矣。

乃盜而死，趙孟尸諸市，而告於知氏。曰：主命戮罪人

安于，既伏其罪矣，敢以告。知伯從趙孟明，而後趙氏

定于祀。安。

二月公作。辛巳，楚公子結、陳公孫佗帥師滅頓，以頓

子牂歸孫公。頓。子。牂。從。河。反。祥。子。郎。反。作。給。七。良。反。

頓。不。別。以。歸。何。國。者。明。楚。陳。以。滅。人。為。重。頓。子。

式衛趙陽出奔宋景。衛趙陽公設作晉趙陽。趙陽
對反衛趙陽出奔宋春衛侯逐公孫戌與其黨。趙陽
來奔。宋。戌。

公叔戌將去起。占。南子之黨。夫人慙曰：戌將為亂，故

公叔來奔。趙陽北宮結皆戌黨也。故亦出奔。而靈公

無道，不能正家，以喪息。浪。其大臣之罪著矣。戌又以

富見惡烏。故。於衛侯。夫富者怨之府也。使戌積而能

散財發身，不為貧人之所怨，於以保其爵位，倘庶

幾乎矣。公叔。戌。以。宗。國。之。老。起。而。正。之。乃。戌。之。所。得。

為而非。戌。之。所。能。為。也。人。臣。欲。正。其。君。者。必。先。自。正。

其身，其身。既。正。而。後。可。以。格。君。心。之。非。而。指。之。於。善。

事不克而速禍，宜也。春秋書二大夫之卒，所以著衛

亂之所從。始。

伯家左傳。梁嬰父惡董安于。謂知文子曰：不殺安于，

難也。討於趙氏。文子使告於趙孟曰：范中行氏雖信

為亂，安于則發之，是安于與謀亂也。晉國有命，始禍

者死。二子既伏其罪矣，敢以告趙孟。患之，安于曰：我

死而晉國寧，趙氏定，君焉用生人？誰不亦吾死莫矣。

乃盜而死，趙孟尸諸市，而告於知氏。曰：主命戮罪人

安于，既伏其罪矣，敢以告。知伯從趙孟明，而後趙氏

定于祀。安。

二月公作。辛巳，楚公子結、陳公孫佗帥師滅頓，以頓

子牂歸孫公。頓。子。牂。從。河。反。祥。子。郎。反。作。給。七。良。反。

頓。不。別。以。歸。何。國。者。明。楚。陳。以。滅。人。為。重。頓。子。

而戒鄰國不思將自斃也危哉凡書城又書以
歸及名者罪重於奔者也既責其不死位又責其元具
復之○夏衛北宮結來奔公叔成之故也

又及其所去是也○五月於越敗吳于檇李吳子光卒以

以其國聽之也邁反下並同檇音醉作醉吳伐越越子句踐禦

之陳于檇李句踐患吳之整也使死士再禽焉不動使

罪人三行厲劍於頸而辭曰二君有治臣奸旗鼓不敢

於君之行前不敢逃刑敢歸死遂自剄也師厲之日越

子因而伐之大敗之靈姑浮以戈擊闔廬闔廬傷脊指

取其屨還卒於陔去檇李七里夫差使人立於庭苟出

入必謂已曰夫差而忘越王之殺而父乎則對曰唯

不敢忘三年乃報越越氏曰吳郡嘉興縣南醉李城

按左氏吳伐越句反古侯踐禦之患其整也使罪人三

行反戶郎屬章欲反劍于頸吳師屬目因伐之闔閭傷

而卒書敗者詐戰也定公五年於越入吳至是敗吳

于檇李會黃池之歲越又入吳悉書于史以其告也

哀之元年吳子敗越樓句踐於會反古外稽反古之上

豈獨未告而史策不書疑仲尼削之也吳子光卒夫

夫音扶下差初佳使人立於庭苟出入必謂已曰而忘

越王之殺而父乎則對曰唯反以水不敢忘三年乃報

越然則夫椒之戰復父讎也非報怨也春秋削而不

書以為常事也其旨微矣用見光玩兵滅身以為殘

民伐國之戒家氏曰書於越甲之也吳雖用夷禮而

太伯之後且有接楚之功春秋於拍率之戰固嘗褒

之矣越乃襲吳而入之吳不能竟其楚之功者越議

其後也是故始書我至入吳而書於越賊其援齊也

或曰拍率之戰吳固爵也今其敗而以國書何

欤曰勝而驕驕而敗敗而遂亡是故夷之耳

公會齊侯衛侯于牽牽作堅又作擊齊會止也

于胙上梁之間謀救范中行氏折成對小玉桃甲卒

師以袞晉戰于絳中不克而還士射奔周小玉桃甲入

于朝歌衛國曰魏郡黎陽縣東北有牽城廬陵李氏曰謝氏云是時衛有公叔戌之難牽之會者齊不能定也

公至自會其國可也當是時孔子已去魯故會齊衛

合謀救范中行氏三國之君同為秋齊侯宋公會

會而助不衷故致公以危之也秋齊侯宋公會

范氏故也范氏故也

伯術鄭魯既與之同盟宋猶未忍絕晉至是始及齊為

此會蓋始從於齊也傳謂牽洪二會皆謀救范中行君

爾四國相率而預於亂也春秋初年諸侯連兵助亂及

桓公之霸明分義以示天下此風頓革今齊景欲復祖

業而率三國之君往助叛人彼三國之君真然與之俱

而不知黨叛輔逆之為不可出道至是一變春秋降為

戰國景公亦有責焉書一會皆敗也廬陵李氏曰謝

氏云是時宋有公子辰之難洪之會者齊不能清宋難也

蓋時宋衛方多事而宋辰之患為天王使石尚求歸

尤宋豈能舍其國而謀救范氏哉天王使石尚求歸

脰者何天子之士也脰者何天子之士也

梁者何也梁者何也

尚士也何以知其士也天子之大夫不名石尚欲書春

秋諫曰久矣魯之不行禮於魯也請行脰責復正也

以賂同姓諸侯親兄弟之國與之共福祭器

肉曰脰禮諸侯朝天子助祭於宗廟然後受俎

不助祭而歸脰非禮也祭

今敬王有事於社魯未嘗有敵擯之功而天王特使石

尚忽為此祭雖天子損禮之甚而聖人於周者者如此

蓋曰天子之在佳祭與號而已

社是助祭而受俎實也襄王使宰孔賜齊侯昨是齊桓

有獎王之功而加以殊禮也今定公受國意如即位十

有四年既不朝王又不遣使往聘而千里賜宜社之肉

非緣助祭於京師也是以為禮乎春秋之初宰啗歸則

於仲子龍妾媵而瀆三綱春秋之終石尚歸脰於定公

輕宗社而褻五禮蓋夫婦為三綱之本祭祀為五禮之

直故書以示貶焉然歸脰為禮之變故啗以冢宰而稱

名歸脰乃禮之常故石尚為脰則劉夏以官師而書名氏

而義自見也苟以石尚為脰則劉夏以官師而書名氏

蓋非貶矣廬陵李氏曰王使自宣十年王季子之後至

此始見蓋晉伯已衰中國無統而孔子相魯之餘魯勢

稍振故王室借此以親望國亦一王伯消長之幾會也

奈何孔子以為膾肉不至而行則魯之禮又蕩矣歸脰

之意何足以感諷魯哉故天子祭宗廟有與諸侯共福之朝則各以其職來祭故天子祭宗廟有與諸侯共福之禮與之同其事必與之同其祭也周衰諸侯職貢不脩祀事不捐久矣廟中之賜諸侯何與於此哉故王乃以廢壞之餘猶能率而行之大者也然以時事言之則典以有為之秋惜乎魯之不能奉順此意也春秋書此亦有感矣又曰周禮行人歸服以交諸侯之福謝氏曰王受神福賴諸侯所致則神福王宜與諸侯共之故天子分俎實不曰賜而謂之歸○劉氏曰穀梁云石尚欲書春秋清行服於魯不知石尚欲書孔子之春秋乎魯國之春秋乎若孔子之春秋是時未作石尚安得書如魯國之春秋乎○**衛世子蒯聵出奔宋**五怪反○蒯聵書之何足為榮耶○蒯聵衛侯為夫人南子召宋朝會于洮太子蒯聵獻孟于齊過宋野野人歌之曰既定尔婁豬盍歸吾艾豸豨太子羞之謂戲陽速曰從我而朝少君少君見我我願乃殺之速曰諾乃朝夫人夫人見太子太子三顧速不進夫人見其色啼而走曰蒯聵將殺余公執其手以登臺太子奔宋尽逐其黨故公孟彊出奔鄭自鄭奔齊太子告人曰戲陽速禍余戲陽速告人曰太子則禍余太子无道使余殺其母余不之司將戕於余若殺夫人將以余說余

是故許而弗為以紆余死諺曰保於信吾以信義也

世子國本也以寵兩子故不能保世子而使之去國

以欲殺南子故不能安其身至於出奔是輕宗廟社

稷之所付託而恣行矣春秋兩著其罪故特書世子

其義不繫於與蒯聵之世其國也而靈公無道不能

正家以危其國本至使父子相殘毀滅天理之所由

著矣徐氏曰父子天倫無相去之義今太子以小

去之一則譏衛侯之無恩一則甚太子之不孝明氏

蒯聵于戚則以罪蒯聵也書齊國夏衛石曼姑帥師

圍戚則以罪蒯也○張氏曰臨江劉氏曰左傳叙蒯

聵事曰蒯聵欲殺夫人子謂蒯聵雖不善謀安有此

惡也如殺其母為惡愈大反不知可羞乎蓋蒯聵聞

野人之歌其心慙焉則以謂夫人夫人惡其斥已之

淫則啼而走言太子將殺余以誣之靈公或於南子
所言必聽從故外則召宋朝內則逐公叔成趙陽彼
不耻召宋朝固亦不淫逐則賸矣此其真也不當如
左氏所記又謂賸出奔春秋之名又走入其家敢乎哉常山
劉氏曰賸賸負殺南子之名又走入其家敢乎哉常山
南子之惡亦已甚矣其欲去世子之意亦已明矣如
哀姜亂魯驪姬亂晉若此比者不鮮矣而靈公聽南
子之譖謂賸賸欲殺其母不能為辨明以致其出奔
豈非靈公之罪乎自古謔婦之誣其子多矣考二劉
之言足以知左氏所記乃南子之謔言而非當時之
實錄也王氏曰二劉張氏之說固善然皆泥於書世
子之義故疑左氏之說然楚商臣蔡般弑君而書世
子豈亦與之乎竊考賸賸忘父之喪而致他人使之
滅幾盡則其恥南子之淫行而欲殺之固有人倫天理
朱子集註於論語二章皆以賸賸欲殺母得罪於父
則左傳未可盡廢也詳觀經文書趙鞅帥師納衛出
休乃云子雖見逐無去父之義舍其大而論其細何
居廬陵李氏曰此條公穀亦無殺母之事張氏取二
劉之說極得事情謝氏亦曰驪姬害晉南子害衛其

情一也然則中書生賸賸之賢否雖異而
晉獻衛靈之聽譏則同故皆書世子

衛公孟彊出奔鄭高氏曰此年志公孟帥師此衛國用

之慶書大夫之奔高氏曰此年志公孟帥師此衛國用

著靈公之无道也○宋之弟辰自蕭來奔高氏曰宋公

既使為奔亡之臣又使為叛逆之臣奔而後入叛叛而復

奔二書宋公之弟皆以罪宋公也高氏曰鄭莊公之弟段

出奔共則書鄭伯克段而不言弟所以責鄭莊志殺其

弟無親親之恩也宋辰出奔慶書弟者又以責宋景之

寵嬖臣而乖兄弟之義也其不曰宋公逐辰者○大蒐

辰勢窮力屈而卒於奔亡非宋公之能逐之也○大蒐

于比蒲比音毗書蒐止此何氏曰書大蒐譏亟也大蒐

此則書而譏罕張氏曰蒐而邾子來會則公親蒐矣而

不書公以軍政不屬公而專於三家則季叔孟孫氏之

所為也高氏曰春秋田狩之事公行者必責公公

觀魚于棠公狩于郎隱桓之時政猶自公出也自昭之

蒐紅政在三桓蒐田之禮雖公自行皆曰大蒐而不曰

公焉所以見公之不得為政而大夫專國也高氏曰哀

二年二卿並將伐邾女權乃在三家且不忘邾子會公

來朝奔喪之勤而取漸沂之田則公不得與其政可知

矣留易萬氏曰大鬼天子之禮也三家始也借諸侯之禮以為鬼終也替天子之禮而為大鬼是尚忍言之哉

邾子來會公會何氏曰書者非邾子會人于都如入人

都當修朝禮言公不受于廟高氏曰比蒲之鬼三家之事故特言會公以別之此與莊二十二年蕭叔朝公同

蓋未嘗期約因來朝而偶與公為會爾不辭氏曰大鬼天子所以會諸侯也借鬼而諸侯來會母乃大逼乎陳氏

會公于比蒲也自晉中軍公不與兵政者四十年矣於是於是在比蒲則以季孫斯叔孫州仇之墮費印也故曰

政速於大夫四世矣故夫三桓之子孫微矣王氏曰文

十三年衛侯會公于杏鄭伯會公于柴皆書地此不書地則知來會于比蒲無疑也盧氏李氏曰公及齊過穀

而蕭叔朝公大蒐于比蒲而邾子來會公皆非其所也

○城莒父及霄父音甫杜氏曰公叛晉助范氏故懼而

同例廣李氏曰謝氏曰方墮費印又城莒父苟不擇

忠良適足為叛人之資而已家氏曰是歲無冬闕文

耳何休云是年孔子以大司寇攝相事齊人饋女樂令

聖人去不書冬者貶也此牽合之說夫聖人豈以去位

之故而削冬不紀乎公氏曰蒐比蒲城莒父及霄其事蓋皆在冬但脫冬一字耳

○獲籍秦高疆又敗鄭師及范氏之師于百泉

昭二十五年十有五年昭定十七年景五十二年靈四十七年

楚昭二十一年景二十二年惠六年春王正月邾子來朝

公受王拜其容俯子貢曰以禮觀之二君者皆有死亡

乎取之朝祀喪戎於是乎觀之公氏曰正月朔朝而皆不慶

心已亡矣嘉事不歸何以能久高氏曰也卑俯替也驕

近亂替近疾君為主其先亡乎公氏曰邾子以去年來

會為未成禮故復來朝未幾公氏曰○鼯鼠食郊牛牛死改卜

奔魯之喪其卑屈亦甚矣公氏曰傳不敬莫大焉

牛公羊傳局為不言其所食漫也穀梁氏曰傳不敬莫大焉

一處以至死公氏曰常怪鼯鼠食郊牛致死上元二年

因晦地旅於會公氏曰時牛災小鼠噬牛繼傷皮膚無有不

死○二月辛丑楚子滅胡以胡子豹歸也公氏曰吳之入楚

邑之近胡者楚既定胡子豹又不事楚曰存

亡有命事楚何為多取費焉二月楚滅胡

泚城莒父城霄無助亂○鄭罕達帥師伐宋
勞民之舉魯之益弱丘戰○鄭罕達帥師伐宋
鄭罕達敗宋師于老丘○老丘宋地宋公子地奔
也○鄭人爲之伐宋欲取地以覆之○襄陵李氏曰
不信任哉○五氏曰○鄭納宋叛人則桓魋之爲也
無競維人豈
叛人此不待貶黜而罪惡見○廬陵李氏曰自罕
達伐宋
之後有哀七年皇瑗之侵九年雍立之取其秋宋公伐
罕達取于于岳之而後已焉二國之構怨如此正與
隱公初年公子○齊侯衛侯次于渠蔭○齊侯衛侯
于薄祭謀救宋也○故書次○襄陵李氏曰
齊衛新與宋鄭同盟叛晉故爲宋出請爲鄭次止其不
言救爲其不誠於救也○五氏曰伐而後次其次爲善
而後伐其次爲誠於救而次亦誠也然書次書救則
其誠其
急於救速書次不書救則誠無名妄動而非救也齊
五氏之次傳云伐夷儀垂葭之次傳云伐河內皆遣兵
伐晉而二君次止爲之援此云救宋而後不伐成是則
書齊衛之二次皆敗爾楚蔡次厥貉而後有伐麋之
善也此事以觀而義自見矣○廬陵李氏曰五氏垂葭

之次皆爲伐晉此大疑亦爲謀晉而出故明平有伐
之卒鄭於此從齊方堅不應齊救宋以必鄭許氏論雖
善恐非○邾子來奔喪○何奔喪非禮也○公羊傳喪
奔言之○若諸侯或同盟或外姻告終易代弔轉
會其葬若諸侯或同盟或外姻告終易代弔轉
目遂固不可緩而奔其喪則非禮也直書于策夫自明
葬之事而邾滕反行於○秋七月壬申姒氏卒○姒氏
疆大之國非禮明矣○不稱夫人不赴且不稱也○公羊傳
之也何以不稱夫人哀未若也○公羊傳七氏卒妾降
也哀公之母也○炎氏曰自成風之後妾皆僭用夫人
禮故亦書薨書夫人著其非禮也哀公母定姒卒特子
未踰年雖行喪禮不可加於母故書卒子既未成君故
不稱夫人也○公羊傳曰以氏不稱夫人爲正名子
不稱夫人爲隱惡○姒氏定公妾也○公羊傳魯失禮言之
爾論春秋之法哀雖已君豈得稱夫人乎來賈仲子會
葬成風探賤天王而名家宰則知哀雖已君亦不得稱
夫人矣○公羊傳曰自成風訖于宣衰子首爲尹則其母爲
夫人書葬定姒則是哀公以夫人葬其母禮宣衰也
何以卒不稱夫人葬不稱小君徒以喪在殯不

母馬耳。曰成風敬贏齊婦。君豈以定公正夫人而反不稱夫。即位。遂尊妾母為夫人。哀初立也。

也。左氏不稱夫人之說非也。安有去人。書夫人者乎。凡夫人始卒則史書之。書之固云。不待赴祔而書其夫人也。叔氏要為妾母。哀未

亦未敢謂其。八月庚辰朔日有食之。九月。母夫人。爾。

會葬。諸侯會葬非禮也。國出日。邾滕魯。邾至弱也。而二君為非禮之會。况疆大乎。衰。小國以事王者之禮事大國。魯君嘗奔齊。晉

楚之葬。春秋不書諱之也。邾滕二君來奔喪。會葬而皆書者。非嘉其來。志其禮之僭也。

君定公。雨不克葬。戊午日下。是乃克葬。哀事。禮也。谷梁傳。葬既有日。不為雨止。喪不以制也。乃急辭也。不足乎日之。葬。速則不廢。踰則僭。兩經月不止者。有。止。以俟之。是僭也。曰。雨不克葬。日下。是乃克葬。日中則裕於日。是矣。

一日。離也。故葬日。震所以審。親也。下。是則失。震之。矣。曰。穀梁云。乃急辭也。彼凡。緩。乃不。急。詳。經。意。譏。臣。○辛巳葬定姒。成喪也。公。葬。定。姒。不。稱。小。君。不。子。緩。慢。耳。○辛巳葬定姒。成喪也。公。葬。定。姒。不。稱。小。君。不。有。子。則。廟。廟。則。書。葬。

公羊曰。有子則廟。廟則書葬。曾子問。並有喪則如之。

何子曰。葬先輕而後重。其奠也。其虞也。先重而後輕。

先母而後父。奠則先父而後母。葬是奪情之事。故先

輕。奠是奉養之事。故先重。奠祭亦奠之類也。○。左氏云。不稱小君。不成喪也。非也。若叔氏實夫人。固當書。夫人如氏薨。已而曰葬。定姒。不稱小君。明不

成喪。以責臣子可也。今日。姒氏卒。非夫人也。何足以

見不成喪乎。欲責不成喪而不稱夫人。適足貶小君

之尊。而不足見臣子之罪也。○。公羊曰。諸家皆以

為哀。未踰年。故止書卒。書葬而不書夫人。不書葬。不

書小君。此皆因諸情禮而為之。辭。其實。子。雖。踰。年。成

君。亦。不。可。備。夫。人。之。禮。也。其。備。之。者。禮。之。常。故。胡。氏。取。公。羊。而。削。未。踰。年。

公羊曰。有子則廟。廟則書葬。曾子問。並有喪則如之。

何子曰。葬先輕而後重。其奠也。其虞也。先重而後輕。

先母而後父。奠則先父而後母。葬是奪情之事。故先

輕。奠是奉養之事。故先重。奠祭亦奠之類也。○。左氏云。不稱小君。不成喪也。非也。若叔氏實夫人。固當書。夫人如氏薨。已而曰葬。定姒。不稱小君。明不

成喪。以責臣子可也。今日。姒氏卒。非夫人也。何足以

見不成喪乎。欲責不成喪而不稱夫人。適足貶小君

之尊。而不足見臣子之罪也。○。公羊曰。諸家皆以

冬。城漆。傳書。時告也。余氏曰：前年冬，魯公伐齊，城漆，其勞也。此年秋，旄定公，又葬定公，冬，城漆，其勞也。此年秋，旄定公，又葬定公，冬，城漆，其勞也。

矣。哀公初立，不務善鄰，而以土地之喪，邦子來奔，事魯甚矣。哀公初立，不務善鄰，而以土地之喪，邦子來奔，事魯甚矣。

二年取其田，七年傳其君，卒使吳人乘間以伐其國，齊人問罪而取謹，聞利未得而害隨之，謀國如此，其不然也。宜哉。○注氏曰：左氏云：書不時告，夫他國有事，或過時而告於魯，豈有魯國城邑過時而告于廟，可以揜其罪乎。此非人情也。

也。宜哉。○注氏曰：左氏云：書不時告，夫他國有事，或過時而告於魯，豈有魯國城邑過時而告于廟，可以揜其罪乎。此非人情也。

罪乎。此非人情也。

春秋集傳大全卷之三十五



國朝

